

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CSON TECHNOLOGY LTD)

(注册地址：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 1 号生活区 4#三层 311 室

办公地址：珠海市香洲区翠香路 274 号安平大厦 7 楼)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3年12月3日，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了复审，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4年至2016年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重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最大的客户为中华电力有限公司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2014年1-4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公司对中华电力有限公司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都高达80%以上，若客户发生变动，则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存在重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三、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四、技术被侵权的风险

公司作为高科技企业，公司产品技术含量高，包括多项核心技术。尽管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安全保密制度，但核心技术仍有被他人恶意侵权的可能，一旦

技术秘密泄露，可能会削弱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作为高科技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及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后不遵守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的约定，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六、部分资质证书失效的风险

公司 2011 年 2 月 21 日获得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三级证书已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到期，现已失效。该项证书失效将限制公司与要求供应商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的客户开展合作，会对公司承接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带来一定的影响。目前公司正在准备申请《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四级证书。

目 录

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公司概况.....	9
一、基本情况	9
二、股份挂牌情况	9
三、股权结构	11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3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22
八、相关机构	2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6
二、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1
三、公司商业模式	35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7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7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5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0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0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2
三、独立运营情况	72
四、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74
五、同业竞争情况	79
六、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8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4
一、财务报表	84
二、审计意见	100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00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00
五、主要税项	119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2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41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3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146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46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47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147
第六节 附件.....	15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5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56
三、法律意见书	156
四、公司章程	15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56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56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公司	指	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伟诚	指	VICSON TECHNOLOGY(HONG KONG)LIMITED（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伟诚	指	深圳市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局	指	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国信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华电力	指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卓程仪控	指	卓程仪控有限公司
资产代维	指	基于为客户开发的资产管理系统提供全面的资产流程管理服务，包括新增资产管理、存量资产管理、投资项目转资支撑等内容
J2EE	指	一组技术规范与指南，其中所包含的各类组件、服务架构及技术层次，均有共同的标准及规格，让各种依循 J2EE 架构的不同平台之间，存在良好的兼容性，解决过去企业后端使用的信息产品彼此之间无法兼容，企业内部或外部难以互通的问题
VEAM	指	Vicson Enterprise Asset Management System，是基于J2EE架构的企业资产管理系统软件。该软件集成了企业资产管理相关人员的绝大多数工作流程，覆盖资产整个生命周期的全过程管理
DATAMS	指	Dynamic Asset Tracking And Management System，是基于.NET架构的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软件。该软件集成了企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人员的大多数工作流程，覆盖资产整个生命周期的管理

VMSPN	指	Vicson Management System Platform for .NET,是一款基于微软.NET架构的B/S架构业务平台,集系统开发和运行于一体, VMSPN是一个随需而变的智能平台。可以使用它提供的功能快速开发新的基于列表、表单、树状展示和业务工作单及流程的应用系统
VMSPJ	指	Vicson Management System Platform for J2EE,可以作为J2EE架构下的各种Web应用项目软件的开发支撑平台和基础框架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PLC), 它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 用于其内部存储程序, 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 并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BPO	指	Business Process Outsourcing, 就是企业将一些重复性的非核心或核心业务流程外包给供应商, 以降低成本, 同时提高服务质量。
报告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

注: 本股份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 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VICSON TECHNOLOGY LTD

法定代表人：李世伟

设立日期：1999 年 10 月 29 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3 年 7 月 16 日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注册地址：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 1 号生活区 4#三层 311 室

办公地址：珠海市香洲区翠香路 274 号安平大厦 7 楼

邮编：519080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劳咏红

电话号码：0756-3233251 转 801

传真号码：0756-2211633

电子信箱：wing@vicson.com

组织机构代码：71931589-8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I65），软件开发（《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_T_4754-2011）》I6510）以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_T_4754-2011）》I6520）。

主营业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主要包括工业过程自动化控制和数据采集分析、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开发、集成和相关服务。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831459

股票简称：伟诚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500.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2014.7.15 前）不得转让。	公司无此事项。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根据《公司法》，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2014.7.15 前）不得转让	
其他股东	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2014.7.15 前）不得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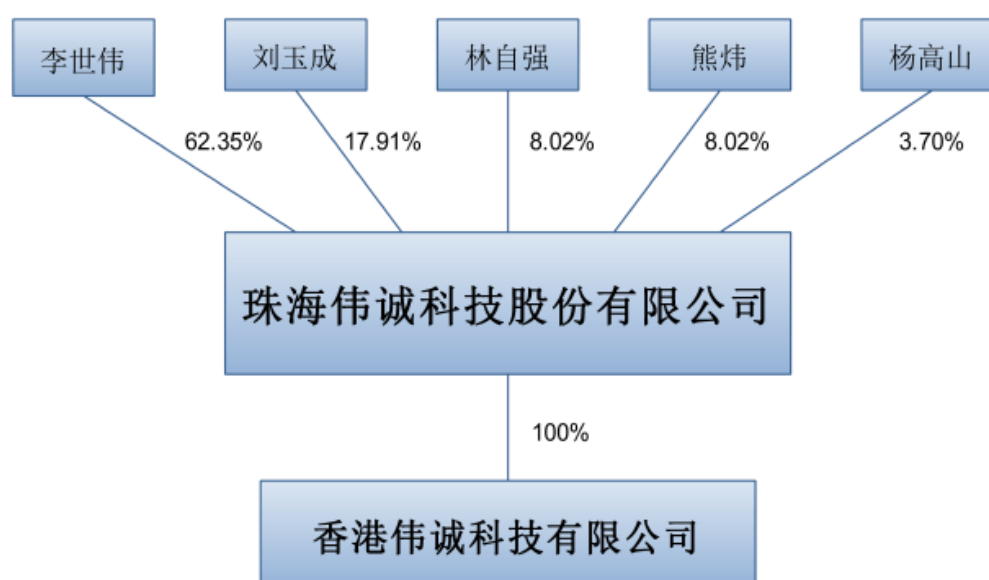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取整
---------	------	---------	------	-------------	---------------------------

李世伟	董事长、总经理	3,117,500.00	62.35%	否	779,375.00
刘玉成	董事、副总经理	895,500.00	17.91%	否	223,875.00
林自强	监事	401,000.00	8.02%	否	100,250.00
熊炜	董事	401,000.00	8.02%	否	100,250.00
杨高山	无	185,000.00	3.70%	否	185,000.00
合计		5,000,000.00	100%	否	1,388,750.00

三、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股东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李世伟	3,117,500.00	62.35%	自然人股东	无
刘玉成	895,500.00	17.91%	自然人股东	无
林自强	401,000.00	8.02%	自然人股东	无
熊炜	401,000.00	8.02%	自然人股东	无
杨高山	185,000.00	3.70%	自然人股东	无

股东间的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之间，其他股东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世伟，男，196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毕

业于厦门大学物理系，本科学历；1982年至1985年就职于石油部地球物理勘探局器件厂，任技术员；1985年至1988年就职于珠海市电子工业公司电脑研究所，任工程师；1988年至1999年就职于亚洲仿真控制系统工程（珠海）有限公司，历任高级工程师、项目经理、项目管理部主任、副总经理；2002年至2013年6月，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

刘玉成，男，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计算机系，本科学历；1991年至1995年就职于张家口发电总厂，任热工车间自动控制和计算机技术员；1995年至2000年就职于亚洲仿真控制系统工程（珠海）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和项目技术负责人；2002年至2013年6月，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技术总监和管理者代表；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

林自强，男，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航海工程系航海自动控制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硕士学历；1991年至1999年就职于亚洲仿真控制系统工程（珠海）有限公司，任软件技术经理；2000年至2006年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任控制工程部经理；2006年至2011年，就职于广东冠益集团佛山市三水花园酒店有限公司，任工程总监；2011年至2012年就职于大连理工计算机控制工程有限公司，任办事处主任；2012年至今就职于珠海市亿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年至今，就职于珠海华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兼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

熊炜，男，196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动力系，本科学历；1985年至1992年就职于武汉市仪器仪表研究所，任工程师；1992年至2000年就职于珠海市亚洲仿真控制系统工程（珠海）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00年至2008年就职于珠海市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08年至2012年待业；2012年至今，就职于珠海市亿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兼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

杨高山，男，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福州大学电子系，本科学历。1999年至2005年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2005年至今就职于珠海网易达科技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

（三）实际控制人认定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李世伟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自2000年3月至伟诚有限整体变更成股份公司之前，李世伟系伟诚有限的第一大股东，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13年6月11日，伟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李世伟持有公司311.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35%，绝对控股公司，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是经珠海市工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9年10月29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4002020980，注册地址：珠海吉大石花西路隆城华园B栋8座101房，经营范围为：计算机应用系统的开发、服务和咨询；计算机硬件、外设、电子仪器、仪表的开发和销售。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1999年10月28日，珠海市永安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永安达验字99-01-0357号验资报告，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余绮丽	货币	30.00	60.00%
2	吴淑宁	货币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0年3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余绮丽将12万元出资转让给李世伟，股东吴淑宁将20万元出资转让给李世伟。2000年3月22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余绮丽	李世伟	24%	12.00	12.00
2	吴淑宁	李世伟	40%	20.00	2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余绮丽	货币	18.00	36.00%
2	李世伟	货币	32.00	64.00%
合计			5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00年4月5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0年3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万元，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100万元，同时吸收李天东、林自强、刘玉成、熊伟、付峰、李敏、李柏聪、杨高山为新股东。其中李世伟增资8万元，李天东增资6万元，林自强增资6万元，刘玉成增资8万元，熊伟增资6万元，付峰增资4万元，李敏增资6万元，李柏聪增资4万元，杨高山增资2万元。2000年3月31日，珠海市永安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永安达验字2000-C01-0239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世伟	货币	40.00	40.00%
2	李天东	货币	6.00	6.00%
3	林自强	货币	6.00	6.00%
4	刘玉成	货币	8.00	8.00%

5	熊伟	货币	6.00	6.00%
6	付峰	货币	4.00	4.00%
7	李敏	货币	6.00	6.00%
8	李柏聪	货币	4.00	4.00%
9	杨高山	货币	2.00	2.00%
10	余绮丽	货币	18.00	18.00%
合计			1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0 年 4 月 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有限公司股东更名

2005 年 5 月 2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熊伟更名为熊炜，变更完毕后的股本结构和出资比例未发生变化。2005 年 7 月 21 日有限公司就此次股东更名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五）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5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同意转让人余绮丽、李敏、李天东、付峰与受让人李世伟、刘玉成、李柏聪、熊炜、林自强、杨高山、骆胜分别签订《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转让内容如下：

1、余绮丽将所持有限公司 18%股权按下表转让：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余绮丽	李世伟	1.64%	1.64	1.64
2		李柏聪	2.64%	2.64	2.64
3		杨高山	0.27%	0.27	0.27
4		熊炜	0.59%	0.59	0.59
5		刘玉成	1.32%	1.32	1.32
6		林自强	0.59%	0.59	0.59
7		骆胜	10.95%	10.95	10.95

合计	18.00%	18.00	18.00
----	--------	-------	-------

2、李敏将所持有有限公司 6%股权按下表转让：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李敏	李世伟	2.00%	2.00	2.00
2		李柏聪	1.00%	1.00	1.00
3		杨高山	1.00%	1.00	1.00
4		熊炜	0.50%	0.50	0.50
5		刘玉成	0.50%	0.50	0.50
6		林自强	0.50%	0.50	0.50
7		骆胜	0.50%	0.50	0.50
合计			6.00%	6.00	6.00

3、付峰将所持有有限公司 4%股权按下表转让：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付峰	李世伟	1.82%	1.82	1.82
2		李柏聪	0.32%	0.32	0.32
3		杨高山	0.14%	0.14	0.14
4		熊炜	0.29%	0.29	0.29
5		刘玉成	0.66%	0.66	0.66
6		林自强	0.29%	0.29	0.29
7		骆胜	0.48%	0.48	0.48
合计			4.00%	4.00	4.00

4、李天东将所持有有限公司 6%股权按下表转让：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李天东	刘玉成	6.00%	6.00	6.00
合计			6.00%	6.00	6.00

上述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世伟	货币	45.46	45.46%
2	刘玉成	货币	16.48	16.48%
3	骆胜	货币	11.93	11.93%
4	李柏聪	货币	7.96	7.96%
5	熊炜	货币	7.38	7.38%
6	林自强	货币	7.38	7.38%
7	杨高山	货币	3.41	3.41%
合计			1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5 年 7 月 21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4 月 2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骆胜将 11.93 万元出资转让给李世伟。2010 年 4 月 20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骆胜	李世伟	11.93%	11.93	11.93

本次股份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世伟	货币	57.39	57.39%

2	刘玉成	货币	16.48	16.48%
3	李柏聪	货币	7.96	7.96%
4	熊炜	货币	7.38	7.38%
5	林自强	货币	7.38	7.38%
6	杨高山	货币	3.41	3.41%
合计			1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0 年 5 月 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七）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0 年 4 月 2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2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300 万元，2010 年 4 月 30 日，珠海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珠海公信验字[2010]109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世伟	货币	172.17	57.39%
2	刘玉成	货币	49.44	16.48%
3	李柏聪	货币	23.88	7.96%
4	熊炜	货币	22.14	7.38%
5	林自强	货币	22.14	7.38%
6	杨高山	货币	10.23	3.41%
合计			3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0 年 5 月 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八）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7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李柏聪分别与李世伟、刘玉成、熊炜、林自强、杨高山签订《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将其所持有限公司 7.96%股份按下表方式转让给其他股东：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万 元）
1	李柏聪	李世伟	4.96%	14.889	14.889
2		刘玉成	1.43%	4.277	4.277
3		熊炜	0.64%	1.915	1.915
4		林自强	0.64%	1.915	1.915
5		杨高山	0.29%	0.884	0.884
合计			7.96%	23.880	23.880

上述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世伟	货币	187.059	62.35%
2	刘玉成	货币	53.717	17.91%
3	熊炜	货币	24.055	8.02%
4	林自强	货币	24.055	8.02%
5	杨高山	货币	11.114	3.70%
合计			3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1 年 8 月 2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九)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1、2013 年 5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珠海市永安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改制审计和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2013 年 2 月 25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审字【2013】004210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9,545,965.85 元。

3、2013 年 3 月 15 日，珠海市永安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永安达评字【2013】第 028 号《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967.58 万元。

4、2013 年 6 月 11 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订《发起人协议书》，一致同意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13年6月11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华验字【2013】000191号验资报告，截止2013年6月11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公司净资产折合的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6、2013年6月1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设立、《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董事、监事及公司各项治理文件的决议。

7、2013年7月16日，公司取得了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4040000021455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执照，公司成立于1999年10月29日，名称为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为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1号生活区4#三层311室，法定代表人李世伟。

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世伟	净资产折股	311.75	62.35%
2	刘玉成	净资产折股	89.55	17.91%
3	熊炜	净资产折股	40.10	8.02%
4	林自强	净资产折股	40.10	8.02%
5	杨高山	净资产折股	18.50	3.70%
合计			500.00	100.00%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

1、李世伟，股份公司董事长，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2、刘玉成，股份公司董事，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3、熊炜，股份公司董事，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

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

4、陈扬新，男，1951年8月出生，中国（香港）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机电专业，大专学历，获电机工程高级证书；1990年注册为实务工程师，1974年至1979就职于中华电力公司青衣发电厂，任仪器工程师；1979年至1981年就职于香港地下铁路公司，任讯号系统工程师；1981年至2011年就职于中华电力公司青山发电厂，任仪器控制系统工程师；2011年至今就职于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

5、Hongtao Wu，女，1967年1月出生，美国国籍；1989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财金系，本科学历，1997年毕业于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Chicago 会计专业，硕士学历；1997年至1999年就职于芝加哥市公共交通局 Chicago Transit Authority，负责营业费用的预算和分析，参与每年递交国会审核的报表制作；1999年至2001年就职于 Household International，任会计；2002年至2012年就职于汇丰银行北美分行，任金融分析师；2012年至今就职于美国第一资本金融公司（Capital One Financial Corp.），任金融分析师；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

（二）公司监事

1、林自强，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

2、Yung Yu Huang，男，1952年12月出生，美国国籍；1980年毕业于美国密苏里州立大学化学工程专业，硕士学历；1980年至1984年，就职于美国马里兰州 Singer Link 公司，任高级工程师；1984年至1986年就职于美国纽约 Con Edison 能源管理中心，任高级工程师；1986年至1990年就职于美国新泽西州 ABB 公司，任项目经理；1990年至1998年就职于 台湾 A-D Technology 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8年至今，就职于美国马里兰州 WSC 公司，任亚洲市场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

3、程小红，男，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英语专业，大专学历；1999年至2001年就职于湖北应城郎君

中学，任教师；2001年至2003年，于昆明自行经商；2003年至2005年，就职于桂林外事旅游有限公司，任管理部经理；2005年至2007年，就职于南京凯普逊仓储货架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7年至2008年，就职于珠海凹凸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任经理兼总经理助理，2008年至2013年6月，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自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李世伟，股份公司总经理，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2、刘玉成，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3、吴淑宁，女，196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福州大学，本科学历；1988年至1991年就职于珠海市电子集团，任企业管理部职员；1991年至1992年，就职于珠海市政府工业管理委员会，任企管科科长；1992年至1999年，就职于亚洲仿真工业控制系统工程(珠海)有限公司，任企业管理部主任；2002年至2013年6月，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任资产管理项目总监、大客户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

4、劳咏红，女，197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毕业于湛江信息科技专修学院，本科学历。1994年至1997年就职于珠海交通集团，负责财务部的日常事务；1997年至2002年就职于珠海德罗宝进出口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2年至2013年6月，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9,086,033.92	24,583,067.60	27,981,881.88
净利润（元）	1,549,681.04	3,243,693.14	3,296,562.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49,681.04	3,243,693.14	3,296,56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42,092.34	2,600,562.12	2,971,936.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42,092.34	2,600,562.12	2,971,936.84
毛利率（%）	57.37%	57.59%	48.74%
净资产收益率（%）	12.01%	30.10%	4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0.40%	24.13%	38.6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6.59	10.54	21.50
存货周转率（次）	15.58	8.50	11.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65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65	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32,172.08	-1,926,455.18	5,092,437.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1	-0.39	1.02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元）	15,640,153.26	14,044,301.29	12,635,246.56
股东权益合计（元）	13,684,121.85	12,130,078.59	9,204,876.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3,684,121.85	12,130,078.59	9,204,876.35
每股净资产（元）	2.74	2.43	1.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4	2.43	1.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6%	12.84%	26.44%
流动比率（倍）	6.55	7.22	3.58
速动比率（倍）	6.38	6.37	3.22

注：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八、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196

项目小组负责人：朱生球

项目小组成员：王昌、邓劭、马维强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龙彬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海滨南路 47 号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305、2306 室

联系电话：0756-3326001

传真：0756-3326003

经办律师：罗刚、刘建锋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010-58350011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明学、张静峰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珠海永安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强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丹田广场写字楼 8 楼

联系电话：0756-2115389

传真：0756-2119109

经办注册评估师：张景文、钟强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主要包括工业过程自动化控制和数据采集分析、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开发、集成和相关服务。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目前公司业务主要包括资产代维、系统集成和维护服务。

1. 资产代维

资产代维主要为流程外包服务及软件外包服务，流程外包服务主要为移动通信企业带来资产管理效率和准确性的提升；软件外包服务主要是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客户进行软件的需求分析、设计、开发、安装调试。公司从2001年开始进入移动通信行业，提供资产管理系统软件外包服务，2006年开始提供资产管理流程外包服务。公司在资产管理服务上采用“管理顾问”+“系统产品支撑”+“代维服务”的三位一体模式，协助客户实现实物资产账实相符、在建工程转资真实准确等目标。公司的资产管理系统覆盖了移动通信企业的资产采购、库存、工程建设、报废等全生命周期的管理，包括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申购管理系统、库存管理系统、在建工程物资管理系统、维护与服务管理系统、成本效益分析管理系统等模块，其管理方法、管理流程贴近移动通信企业的管理实践，并提供后续技术支持，符合移动通信企业的资产设备管理需求，支持中国移动通信企业的资产效益分析模型。资产代维服务在广东移动和江西移动多个地市级公司获得应用，得到用户的认可，获得多项用户颁发的奖项。

具体到公司提供的资产管理流程外包服务，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资产管理、项目转资支撑及存量资产管理等。公司为每个客户设置独立的代维项目组，根据项目需要在每个项目现场派驻工作人员，一般包括1名项目经理（负责流程咨询、流程优化、沟通维护、工作汇报等）、若干名数据处理员（负责数据处理）、若干名巡检员（负责现场检查）。代维项目组负责的具体工作包括数据处理、巡检、系统维护等。

(1) 数据处理，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四项：

a、基础数据维护（基础数据包括投资项目清单、部门清单、人员清单、物料属性等）；

b、工单审核（包括入库、领用、转资、调拨、退库、报废等，工单由移动公司的人员在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中发起流程，代维项目组的数据处理员负责在系统中进行审核）；

c、定期数据核对（主要在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与移动内部信息管理系统之间进行核对，核对内容包括资产目录、资产名称、存放地点、责任部门、责任人等信息，通常每季度进行存量资产核对，每月末进行当月转资资产核对，年末进行全面资产核对）；

d、对日常移动各部门对资产管理相关流程的问题进行答复（代维项目组在各个项目地市分别使用热线电话以及互联网通信工具进行答疑）等。

(2) 巡检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以下两项：

a、新投入资产的验收监督（该流程发生在资产的建设部门完成资产建设后移交维护部门时，资产验收由移动工程部、监理、技术维护部门、代维项目组巡检人员共同组成的验收小组完成，其中代维项目组巡检人员负责核对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中的物料信息与现场资产上的标签信息是否一致）；

b、资产巡检（包括资产盘点和流程监查，资产盘点通常在月末、季末、年末以位置为单位进行，公司人员根据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中的资产清单在现场核对资产是否完整、是否存在，如发现差异会出具整改通知。流程监查是针对资产在系统中的信息变更是否实际发生而执行，通常每月末执行一次）。

(3) 系统维护，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四项：

a、软件缺陷修复；

b、日常培训（包括定期培训及专项培训）；

c、用户功能优化（通常是由用户因工作流程变化、管理制度变更而提出功能改进建议，由公司人员进行系统的优化改进）；

d、系统日常巡检（包括网络环境、系统使用状况、日志分析，主要目的是提前排查可能产生的故障）。

公司通过提供资产管理流程监督及流程咨询、优化达到高精度、高效率的过

程管理目标，减少物料的损耗，同时确保资产账实相符，让企业从管理提升中获得效益。

2. 系统集成

(1) 控制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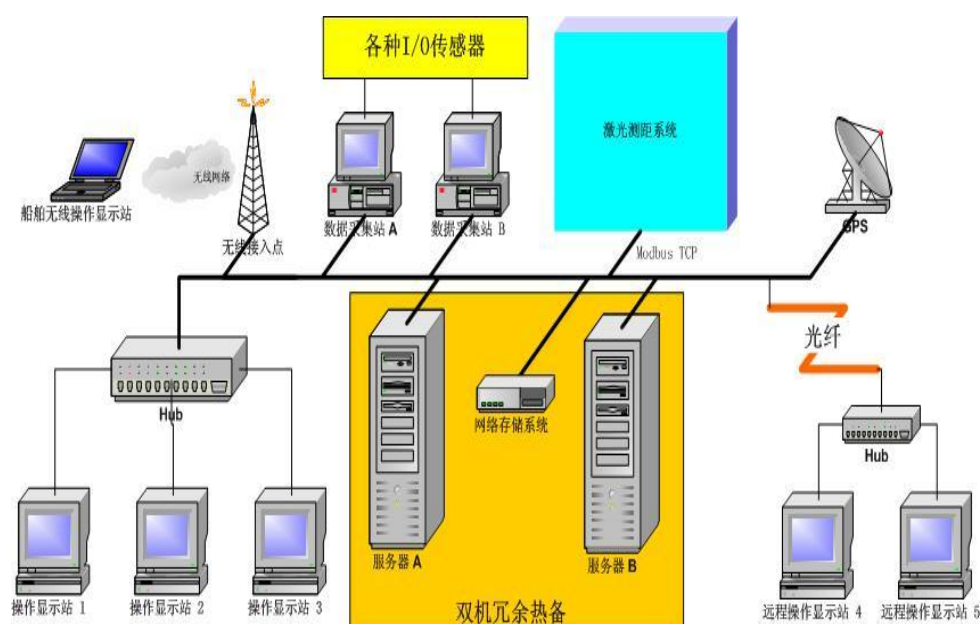
公司从其成立开始，就为发电企业提供过程控制、数据采集和分析、设备管理和其它系统集成和系统开发服务，主要提供的是基于 PLC 的发电厂辅控系统，基于计算机的数据采集、分析系统和设备管理系统，和对发电厂的各种硬件、软件进行替代。

公司在中华电力有限公司的业务，主要是提供控制系统、数据采集系统以及相关的服务。从 2001 年开始，公司为中华电力有限公司提供了 20 多套各种的控制系统。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给中华电力的控制系统主要包括青山 B 厂数据采集系统、香港电厂废物收集和煤灰处理控制系统、青山 A 厂 3 台机组的数据采集系统、青山煤码头船舶停靠监测系统、煤厂传送带控制系统。

公司拥有一批精通 OpenVMS、各种 Unix (Digital Unix、HP-UX、Sun Solaris, SCO Unix、SGI IRIX 等)、Linux、DOS 和 Windows 系统的资深工程师，擅长上述平台下的软件开发，并解决各种旧实时系统改造、升级和系统互联；擅长解决各种网络、串口、并口等数据通讯和软硬件系统集成问题；是多家国际知名公司（如：Microsoft、OSISoft、研华、Rockwell、西门子等）的合作伙伴和合格的系统集成商。凭借公司雄厚的软、硬件实力和项目管理能力，公司为发电企业提供了大量的应用系统，并且取得了用户的好评。

下面以青山煤码头船舶停靠监测系统为例：

由于海边的燃料运输船有被海浪或强风吹走的可能，造成很大的损失。因此需要一套系统对船舶的泊船、固定缆绳的张力进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根据客户的需求，公司采用支持 WEB 方式的控制系统开发平台 WebAccess，集成了第三方的系统（Modbus/TCP，自定义编程接口），同时该系统中包括无线网、局域网，船只的动态运动轨迹和模样是用动态图形进行表现，并且动画中图形上面的文字可以改变。公司集成的煤码头船舶停靠监测系统可以较好满足客户的需求，包括船只信息录入、船只停泊位置监测、船缆受力监测及船缆连接图、环境监测点监视、实时报警、历史数据保存、报警与操作查询以及历史曲线再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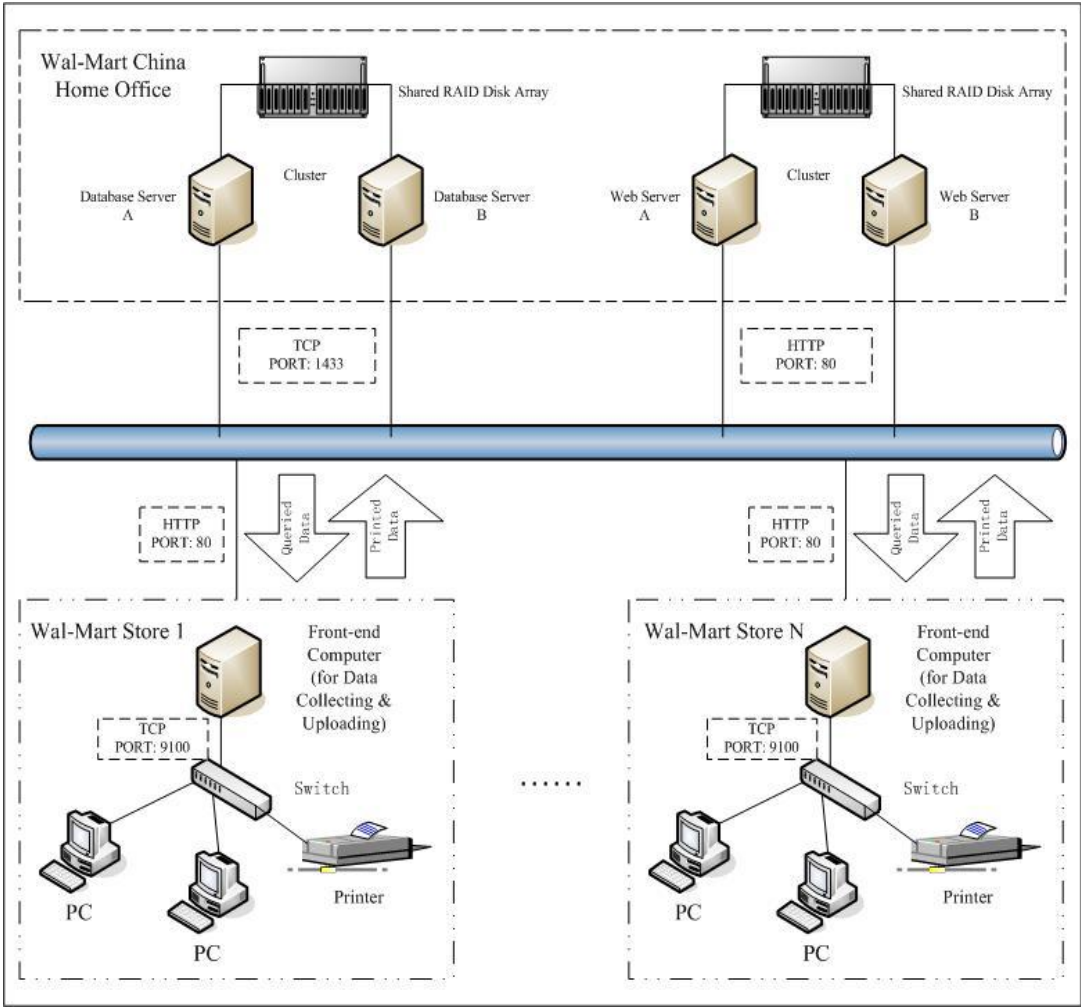
煤码头船舶停靠监控系统

(2) 无纸打印系统

公司开发的无纸打印系统主要面向商业零售、电力等行业。这个系统给商业零售、电力等企业提供了无纸报告处理平台，消除了大量的商业交易记录纸张打印、人工传递的要求，使用先进的电子报告，电子流转方式对企业的交易统计分析报表进行处理，大大提高了报告的处理效率，大幅度减低报告处理成本。

无纸打印系统接收各种计算机系统通过 RS-422/RS-485/RS-232C 串行口发送的打印数据，通过处理，将打印信息保存为电子文档，或再转发至各种新式 USB/RJ45/并口打印机打印输出。实现了打印接口的转换和打印网桥功能，系统在发生故障时会自动重启，且会打印故障页通知用户。

沃尔玛无纸打印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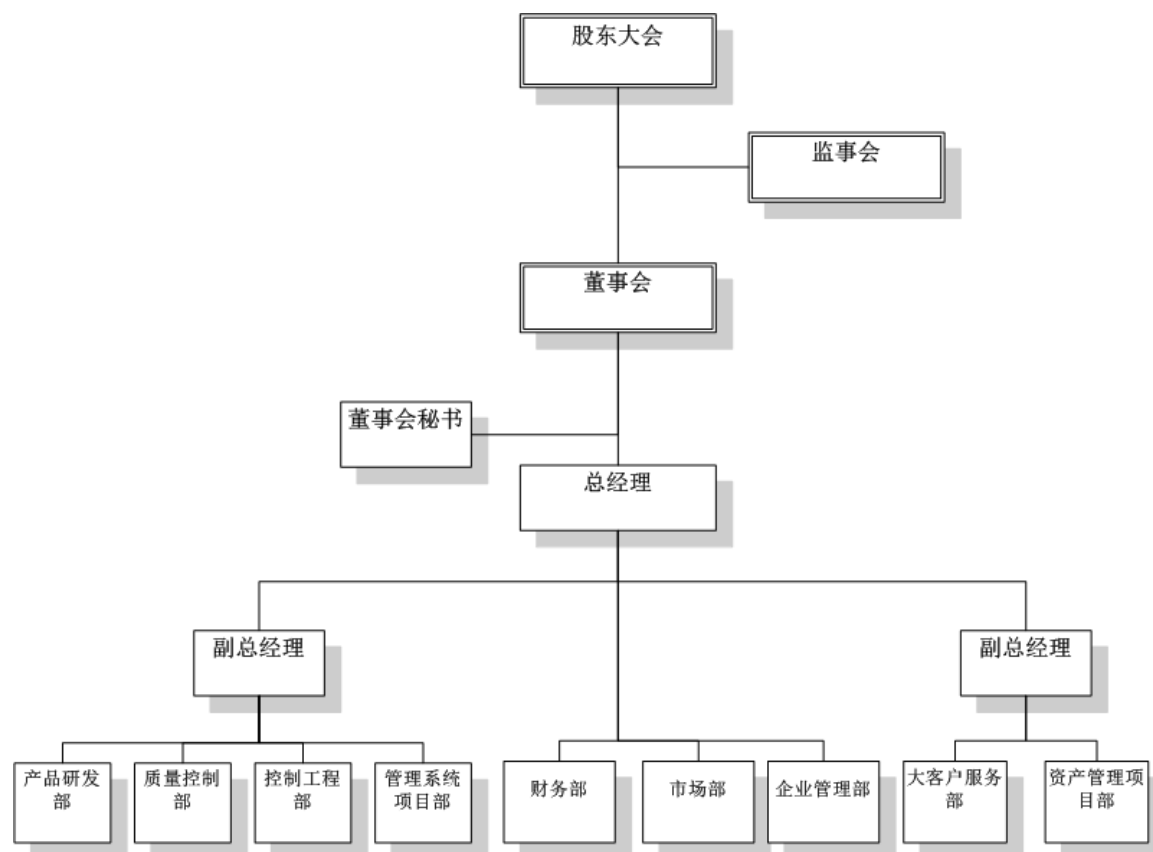


3. 维护服务

香港伟诚为中华电力有限公司提供 PLC 控制系统相关设备的检修维护服务，包括设备的日常巡检、预防性维护、年度检查等。

二、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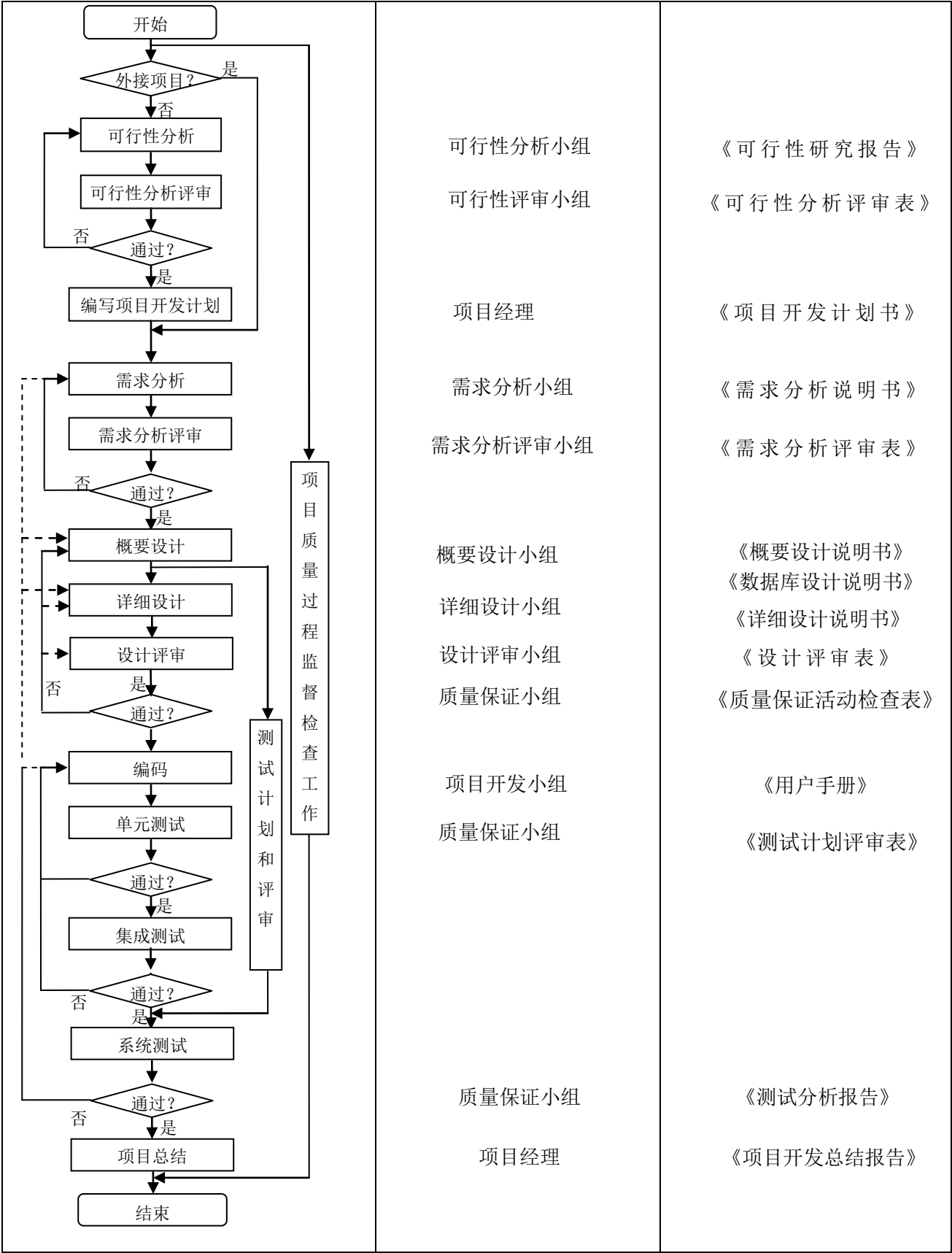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主要职责
产品研发部	负责公司的各种软硬件产品的市场调研、规划、设计、开发、技术支持、专业培训和后续升级维护。
质量控制部	负责公司软硬件产品和关键项目的集成测试、所有工程项目的质量过程监督和配置发布管理工作。
控制工程部	主要负责公司的控制工程类应用系统的设计、开发、定制、安装、调试和安全管理。
管理系统项目部	负责公司管理系统项目的运作、需求分析、设计、开发、测试及实施与技术支持。
财务部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完善公司财务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财会各专业体系，辅助管理层进行经营决策。
市场部	负责非移动通信行业客户的服务及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与管理。
企业管理部	全面负责公司的行政、人事、企划、后勤及企业外联等综合性事务。
大客户服务部	负责移动通信行业的所有客户的服务、处理投诉、提供新需求等工作。
资产管理项目部	负责公司各地代维组的日常管理和代维项目的监督执行。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采购流程

采购管理程序流程图	责权部门（岗位）	支持性文件
请购 <pre> graph TD Start([开始]) --> Propose[提出需求] Propose --> Review[需求审核] Review --> Approve[申购批准] Approve --> Procure[采购] Procure --> Classify[采购方式分类] Classify --> Select[选择供应商] Select --> Negotiate[合同谈判] Negotiate --> ApproveContract[采购合同批准] ApproveContract --> Acceptance[验收] Acceptance --> Confirm[到货验收确认] Confirm --> Decision{是否入库?} Decision -- 否 --> Deliver[交付] Decision -- 是 --> Stock[入库] Stock --> Deliver Deliver --> Issue[领用、交付客户] Issue --> ConfirmCustomer[客户接收验收确认] ConfirmCustomer --> Archive[《供货物资交接表》存档] Archive --> End([结束]) </pre>	采购申请人 项目责任部门经理 项目执行部门主管副总 总经理 采购人 项目经理/项目责任部门经理 采购人 项目经理/项目责任部门经理 项目执行部门主管副总 采购人 项目经理/项目责任部门经理 项目执行部门主管副总 总经理 采购人 工程技术部门相关验收人 物品管理员 项目经理 客户接收人 项目经理	1. 《物资采购申请表》 2. 《采购订单/合同审批表》 3. 《物资验收入库表》 4. 《物资领用申请表》 5. 《供货物资交接表》

2、系统设计开发管理程序流程



3、系统变更管理程序流程

系统变更管理程序流程图	责权部门（岗位）	支持性文件
	项目开发负责人 工程技术部门领导、业务部门领导、项目开发负责人及项目小组相关成员 项目开发负责人 需求分析小组 概要设计小组 详细设计小组 质量保证小组 项目开发小组 质量保证小组	《需求更改申请表》 《项目开发计划》或者项目计划相关文档 《需求分析说明书》 《概要设计说明书》 《详细设计说明书》 《测试计划》 《用户手册》 《测试分析报告》

4、系统维护服务管理程序流程

系统维护服务管理程序流程图	责权部门（岗位）	支持性文件
<pre> graph TD Start([开始]) --> Accept[接受服务请求] Accept --> Propose[拟定解决办法] Propose --> Decision{是否涉及需求 和设计变更} Decision -- 是 --> Review[评审] Review --> Design[设计开发 管理流程] Decision -- 否 --> Notify[通知客户解决办 法和时间] Notify --> Implement[服务实施] Implement --> Confirm[服务确认] Confirm --> End([结束]) </pre>	技术支持相关部门 项目运作部 市场责任部门 技术支持相关部门 项目运作部 技术支持相关部门 工程技术部门 项目运作部 技术支持相关部门 项目运作部 技术支持相关部门 技术支持相关部门 项目运作部	《客户问题记录和 处理确认表》 《客户问题记录和 处理确认表》

三、公司商业模式

目前公司主要立足于服务移动通信和发电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大部分来自于这两个行业的客户（包括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中华电力有限公司）。此外，近年公司在商业连锁（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机场（珠海

市珠港机场管理有限公司)等行业进行了业务拓展,并积累一定的项目经验。公司将不断积累经验、积累人才,未来将在更多的行业中拓展业务。

经营模式:公司的经营模式采用服务和项目承接相结合的模式,着力巩固和加强在电力和移动通讯相关大客户市场方面的长期项目合作,以收入稳定的服务为基础来拓展项目承接。同时公司不断扩大市场的接触面来减少对单个行业、单个客户的依赖,以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

在资产代维服务方面,由于广东移动大部分地市公司的资产管理系统系由公司开发完成,公司人员对其功能和特性熟悉掌握,因此可在代维过程中不断优化系统的功能和适应性,为客户在资产管理流程上提供增值的咨询建议,帮助客户提升资产管理水平。

在工业过程控制方面,依据公司具有多年系统集成项目经验团队和采用先进的项目管理方法,确保每个系统均能够满足客户的要求,不断累积的成功项目和客户口碑。新型的控制系统往往需要在后端建立管理信息系统,使得控制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有层次的一体化,提高工厂的管理水平。公司在管理信息系统方面拥有较多的开发经验,使得公司在开发控制系统的同时,可以将应用延伸到后端的管理信息系统,这一点在中华电力的几个大型系统的投标竞争中起到重要作用。

在企业管理系统业务方面,依据公司的两大系统开发和运行、维护平台(VMSPN 和 VMSPJ),以及对客户的业务的需求分析,快速建立应用系统,并且在应用的纵向和横向不断挖掘客户的需求,在行业中不断寻找新的用户。例如公司最早为珠海移动提供资产管理系统,在此基础上后续除为珠海移动提供资产管理系统的升级之外,还将应用扩展到物资仓储、网络维护、工程建设、物业管理方面。

采购模式:公司根据采购申请人提出的采购需求,向公司选定的合格供应商发出采购申请,采购的原材料经过工程技术部门验收通过后入库。

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通过直销的方式向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及服务,公司通过销售团队和技术团队的配合,了解和梳理客户实际需求,采用公开竞标或签订框架协议等方式实施销售。

盈利模式:公司是资产管理服务外包提供商,拥有专业的管理团队以及技术

团队，向移动通讯、商业连锁等行业客户提供专业、可持续的资产代维服务模式。同时公司注重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凭借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及自主研发技术，逐步探索在控制系统行业的应用服务，向电力、机场等行业客户提供订制的控制系统、软件开发及后续维护服务。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技术层面：公司在企业管理信息系统方面，经过过去十多年的不断投入，使公司拥有了具有自己知识产权的管理信息系统开发、运行和维护平台 VMSPN 和 VMSPJ，并且申请了软件版权，进行了软件登记。这些平台提供了许多方便、功能强大的基础构件和电子流程引擎，使得公司可以快速开发各种管理信息系统。目前公司绝大部分应用产品，例如移动通信企业的资产管理、工程物资管理、物业管理系统，均是在公司的 VMSPJ 平台上开发完成，公司为沃尔玛开发的无纸报告处理系统，则是在 VMSPN 平台上开发完成的。

人才层面：公司将人才的培养作为公司生产力的最重要要素，使得公司可以通过人才的创新活动，不断提高技术的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保证了公司技术的不断发展。在移动通信企业的资产代维服务方面，公司通过不断的培训和研讨，使得公司的资产代维服务团队对于客户的资产管理流程、管理方法、KPI 指标均有较为深刻的理解，使得公司的资产代维服务可以帮助客户提高资产的管理效率。

在系统集成行业，由于控制系统往往关系到企业的生产效果，因此系统的成熟、稳定、可靠程度是客户最为关心的指标，这个行业中系统开发经验是至关重要的。公司非常注重系统开发团队的培训，公司每年安排技术开发人员参与 ABB（中国）有限公司、罗克韦尔自动化有限公司、西门子股份公司等组织的自动化系统培训课程，不断提高公司控制系统技术开发能力。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研发团队的自主创新以及行业经验积累与创新，主要包括拥有 VMSPN 和 VMSPJ 两个开发运行平台、伟诚企业资产管理系统软件（VEAM）、伟诚 PDA 无线巡检软件、伟诚监控组态软件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描述
1	拥有 VMSPN 和 VMSPJ 两个开发运行平台	VMSPN 和 VMSPJ 两个开发运行平台可以适应当今各种计算机操作系统, 微软.Net 和 J2EE 系统架构, 因此能够适应各种客户的运行环境要求。由于提供了工作流(Workflow)引擎和图形化的开发工具, 开发电子化工作流程的人不需要丰富的软件语言编写能力, 使得流程的开发者可以快速地构建企业管理的各种电子化工作流程, 能够快速响应企业的管理流程变化。
2	伟诚企业资产管理系统软件 (VEAM)	该软件集成了企业资产管理相关人员的绝大多数工作流程, 覆盖资产整个生命周期的全过程管理, 使资产管理员和其他各种相关的工作人员可以快速协调地进行物资的采购、仓储、工程建设、资产的新增、验收、转固、跟踪、变更、盘点和报废处理。
3	伟诚 PDA 无线巡检软件	通过手持设备和条码扫描仪进行资产跟踪、盘查和信息收集, 使繁琐的资产跟踪过程简单化。提供数据接口, 共享数据。
4	伟诚监控组态软件	是一套基于客户/服务器模式的实时监控组态软件, 可用于各种中小型数据采集、监控系统 HMI。该软件通过 Modbus 等工业标准协议实现与现场设备的通讯; 通过 CDT 或 Modbus RTU 协议实现远程数据上传和参数设定; 使用网口, 实现动态网页数据监视, 动态网页格式可定制; 采用各种动画实现图形化系统监控, 动画类型包括: 动态数据、动画、棒状图、曲线、饼图、移动等; 实时数据可分组、分页显示。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拥有15项有效软件著作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	实际使用情况	使用期限或保护期
1	伟诚维护与服务管理系统软件	2008SR01450	原始取得	2007 年 1 月 1 日	正常使用	50 年
2	伟诚串口设备模拟软件	2010SR035105	原始取得	2007 年 3 月 15 日	正常使用	50 年

3	伟诚无纸打印软件	2010SR034970	原始取得	2009年4月10日	正常使用	50年
4	伟诚企业资产管理系统软件	2010SR020469	原始取得	2010年2月2日	正常使用	50年
5	伟诚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软件	2010SR035672	原始取得	2009年9月10日	正常使用	50年
6	伟诚Wed动画监测软件	2010SR035382	原始取得	2007年9月1日	正常使用	50年
7	伟诚监控组态软件	2010SR034972	原始取得	2008年8月8日	正常使用	50年
8	伟诚通用管理系统支撑软件	2011SR055486	原始取得	2011年5月30日	正常使用	50年
9	伟诚PDA无线巡检软件	2010SR035843	原始取得	2009年4月10日	正常使用	50年
10	伟诚物业综合管理软件	2013SR046457	原始取得	2012年4月30日	正常使用	50年
11	伟诚管理系统支撑软件	2011SR024938	原始取得	2010年11月1日	正常使用	50年
12	伟诚库存管理软件	2012SR06223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正常使用	50年
13	伟诚工程物资管理软件	2012SR06223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正常使用	50年
14	伟诚备件管理软件	2013SR04646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正常使用	50年
15	伟诚资产管理手机软件	2013SR04806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正常使用	50年

上述软件著作权均用作公司业务实施过程中工具。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第14条，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50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50年的12月31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50年内未发表的，不再保护。公司软件著作权剩余保护期限均在40年以上。上述软件著作权均为有限公司阶段申请，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本公司已着手办理软件著作权变更登记手续。

2、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7项有效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产品	类别	取得时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伟诚监控组态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2012 年 11 月 6 日	粤 DGY-2012-1580	2017 年 11 月 5 日
2	伟诚库存管理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2012 年 11 月 6 日	粤 DGY-2012-1581	2017 年 11 月 5 日
3	伟诚工程物资管理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2012 年 10 月 10 日	粤 DGY-2012-1342	2017 年 10 月 9 日
4	伟诚管理系统支撑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2012 年 1 月 6 日	粤 DGY-2012-0160	2017 年 1 月 5 日
5	伟诚无纸打印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2011 年 12 月 6 日	粤 DGY-2011-1590	2016 年 12 月 5 日
6	伟诚通用管理系统支撑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2011 年 12 月 6 日	粤 DGY-2011-1591	2016 年 12 月 5 日
7	伟诚企业资产管理系统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2010 年 7 月 29 日	粤 DGY-2010-0810	2015 年 7 月 28 日

3、公司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1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证书名称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vicson.com	国际域名注册证书	2000 年 2 月 29 日	2022 年 3 月 2 日

4、公司租赁的房产

(1) 公司租赁房产的情况

出租方	面积	价格	租期	地址
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40 平方米	6000 元/年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 1 号生活区 4#三层 311 室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300 平方米	9300 元/月	2014 年 9 月 18 日至 2017 年 9 月 17 日	珠海市香洲区翠香路 274 号 第 7 层 01 房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00 平方米	6200 元/月	2012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珠海市香洲区翠香路 274 号 第 7 层 02 房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60 平方米	4960 元/月	2014 年 9 月 10 日至 2017 年 9 月 10 日	珠海市香洲区翠香路 274 号 第 7 层 03 房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60 平方米	4960 元/月	2013 年 6 月 1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	珠海市香洲区翠香路 274 号 第 7 层 09、10 房

2013 年 4 月 8 日，伟诚科技与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SSP 租字【2013】第 044 号《租赁合同》，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是主要由中国电子（CEC）旗下的深圳桑达电子集团投资经营的，国内从事科技型产业园区综合开发、管理和运营的专业服务商。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珠海南方软件园由原国家电子工业部和珠海市人民政府共同创办，是十一个“国家软件产业基地”之一。因该园区属于软件园区，鼓励软件科技企业搬迁进入，即在园区的软件企业合同到期后一般会续租，不存在搬迁的风险。

伟诚科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 4 份《房租租赁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与伟诚科技无关联关系，该项产权有 70 年使用期，合同期限一般在 3 年，公司不存在到期搬迁的风险，不会影响公司实际业务的经营。

（2）公司关于房产的租赁及规划情况

公司目前仍然以珠海市香洲区翠香路 274 号第 7 层 01、02、03、09、10 作为主要的办公、研发、管理的场所，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 1 号生活区 4#三层 311 室则作为辅助性经营地址，继续履行已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业务的拓展情况，结合员工的实际办公需求来选择合适的办公场地。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就公司的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包括：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珠海市民营科技企业认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具体如下：

资质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2013 年 5 月 10 日 换发新证书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粤 R-2001-0185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2013 年 7 月 25 日	外经贸局	158636	长期有效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2 年 10 月 8 日	中国质量讲评中心	00112Q210189R1 M/4404	2015 年 10 月 7 日
珠海市民营科技企业认定证书	2012 年 12 月 29 日	珠海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局	20120034	有效期三年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3 年 12 月 3 日	广东省科技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国家税务局 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GF201344000352	有效期三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2014 年 9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拱北海关	4404162716	长期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	2011 年 2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Z3440020110028	2014 年 2 月 20 日

公司 2011 年 2 月 21 日获得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三级证书已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到期，根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等级评定条件（2012 年修订版）》对三级资质的规定，公司 2013 年暂未能保持继续获得三级资质证书的财务条件和业绩条件，目前公司该项证书已失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五十二条第（5）项规定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合同无效。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试行）》（信部规【1999】1047 号）是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部门规章，并非法律、行政法律。

根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等级评定条件（2012 年修订版）》，企业在申请系统集成三级资质时：“综合条件 1、企业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变革发展历程清晰、产权关系明确，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四级资质的时间不少于一年，或从事系统集成业务的时间不少于两年”。

综上，根据相关法律及规章的规定，说明没有系统集成资质的企业还是可以从事系统集成业务的。因此，虽然公司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失效，但不影响公司与客户签订关于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的合同的有效性。

根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试行）》（信部规【1999】1047号）的规定：

第十一条 各等级所对应的承担工程的能力：四级为“具有独立承担小型企业级或合作承担中型企业级（或相当规模）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建设的能力。”

公司现在的人员条件、签订合同金额范围及服务对象与四级资质相符。

公司将组织员工根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等级评定条件（2012 年修订版）》的要求准备材料申请《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四级证书。

（四）公司主要的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电脑、服务器、扫描器等办公设备，其中办公电脑占有绝大部分，具体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办公电脑	477,101.48	360,464.46	116,637.02
其他	212,725.48	143,084.73	69,640.75

（五）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不涉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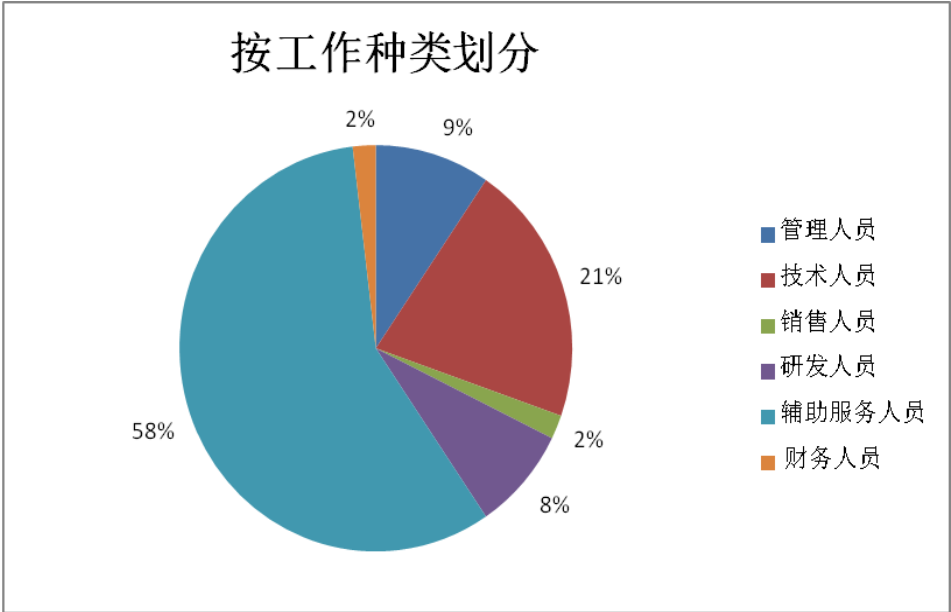
（六）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情况及签订劳动合同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员工 158 人，公司在职员工分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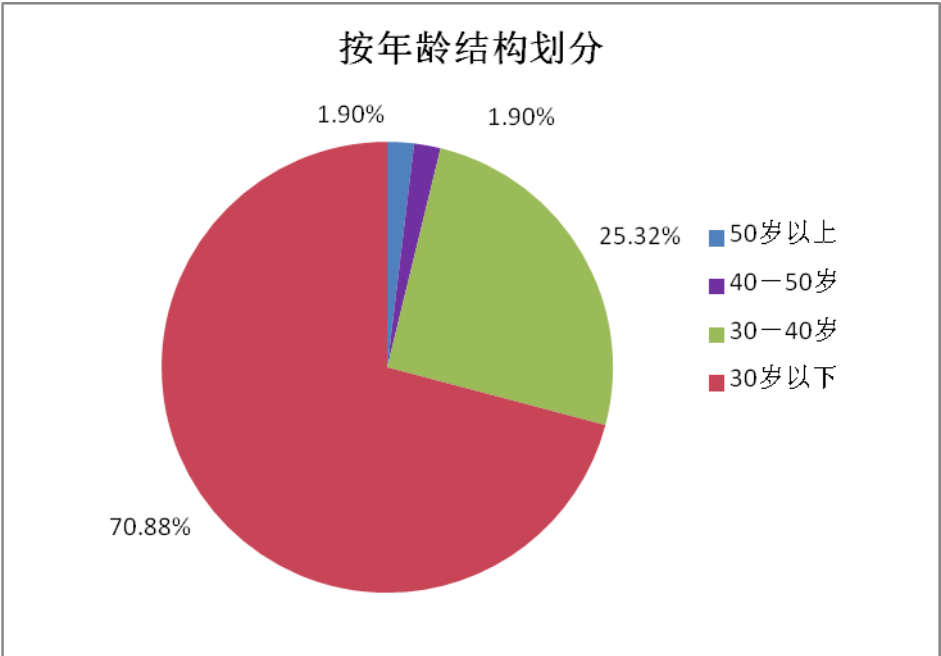
（1）按工作种类划分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15	9.49%
技术人员	33	20.89%
研发人员	13	8.23%
辅助服务人员	91	57.59%
销售人员	3	1.90%
财务人员	3	1.90%
合计	158	100.00%



(2) 按年龄结构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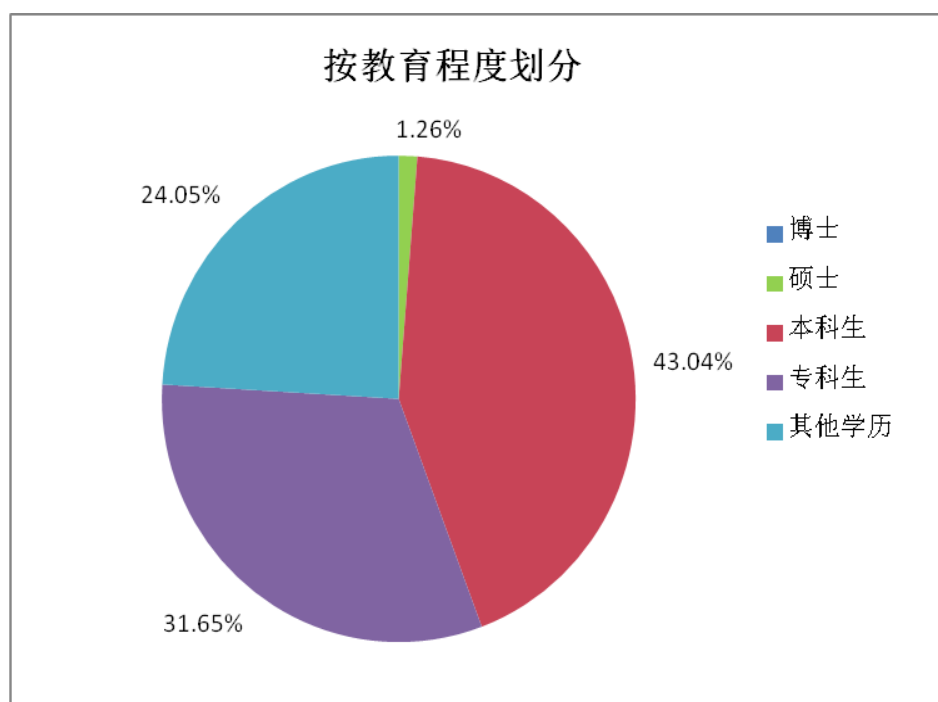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50 岁以上	3	1.90%
40－50 岁	3	1.90%
30－40 岁	40	25.32%
30 岁以下	112	70.88%
合计	158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	----	----

博士	0	0
硕士	2	1.27%
本科生	68	43.04%
专科生	50	31.65%
其他学历	38	24.05%
合计	158	100.00%



截至 2014 年 9 月公司，公司已签订劳动合同人数为 158 人。

根据《新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可以在劳动合同中约定保守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

对负有保密义务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可以在劳动合同或者保密协议中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条款，并约定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在竞业限制期限内按月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劳动者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

第二十四条规定：“竞业限制的人员限于用人单位的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和其他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的约定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

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前款规定的人员到与本单位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或者自己开业生产或者经营

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竞业限制期限，不得超过二年。

劳动者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

公司与 53 名员工签署关于竞业禁止内容的协议，对象为市场人员、3 级及以上技术级别人员、项目经理、产品经理、部门经理等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期限不超过 2 年，竞业禁止范围限定涉及的公司业务、客户及核心技术，约定清晰，权利义务明确。

公司与员工订立的劳动合同以珠海市人力与社会保障局的范本为基础，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符合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截止 2014 年 9 月，公司为 86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未缴公积金人数 72 人。公司规定在公司工作满一年的员工享受缴纳住房公积金，所以公司将逐步实现为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世伟做出承诺：“假如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伟诚科技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者伟诚科技因这一期间未依法为职工全面、足额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被罚款或遭受损失的，本人承诺将由本人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并赔偿公司由此所受到的罚款及相关的损失；本人将通过公司董事会督促公司依法为职工全面、足额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刘玉成，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陈金活，男，197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7 月毕业于抚顺石油学院（现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0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珠海宝地集团，任电脑管理员；2001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南海新纪元电脑工程公司，任开发工程师；2002 年至今，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产品经理；

马吕建，男，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本科学历；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珠海亚州仿真控制系统工程公司，任系统管理员；2001年至今，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管理软件部经理、客户部经理、管理系统项目部经理；

温玉基，男，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7月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1年至今，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控制工程部部门经理；

熊小毛，男，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毕业于南昌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至2005年就职于珠海粤裕丰钢铁有限公司，任自动化控制工程师；2005年至2008年就职于珠海亿控智能自动化有限公司，任工业自动化控制师；2008年至2009年就职于珠海慧生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任能源工程师；2009年至今，就职于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控制工程项目主管。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刘玉成	89.55	17.91%
陈金活	0.00	0.00%
马吕建	0.00	0.00%
温玉基	0.00	0.00%
熊小毛	0.00	0.00%

（3）报告期核心技术人员重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分为资产代维收入、系统集成收入和维护服务收入。资产代维收入主要是来自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各分公司提供资产管理的服务收入；系统集成收入主要来自销售给中华电力有限公司和商业连锁企业沃尔玛的系统集成收入；维护服务收入主要来自香港伟诚为中华电力有限公司提供PLC控制系统相关设备的维护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分类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资产代维	5,412,345.86	59.57%	13,532,799.35	55.05%	16,002,639.73	57.19%
系统集成	2,997,860.77	32.99%	9,194,051.61	37.40%	11,853,641.80	42.36%
维护服务	675,827.30	7.44%	1,856,216.64	7.55%	125,600.35	0.45%
合计	9,086,033.92	100.00%	24,583,067.60	100.00%	27,981,881.88	100.00%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工业过程自动化控制和数据采集分析、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开发、集成和相关服务。其中工业过程自动化控制和数据采集分析相关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服务对象为火电和核电企业，企业管理软件相关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服务对象为中国移动各地市分公司。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4 年 1-4 月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5,150,662.70	56.69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2,154,400.06	23.71
Power Protect(E & M)Engineering Limited	1,079,504.60	11.88
卓程仪控有限公司	439,783.40	4.84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94,871.84	2.14
合计	9,019,222.60	99.26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3,530,440.86	55.04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10,014,699.88	40.74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699,471.91	2.85
岭澳核电有限公司	181,744.70	0.74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108,974.36	0.44
前五名客户合计	24,535,331.71	99.81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5,806,035.96	56.49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10,719,525.15	38.31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997,497.67	3.5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	196,603.77	0.70
香港国泰航空公司	153,744.73	0.55
合计	27,873,407.28	99.6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3、与广东移动及下属各地市公司的合作模式、销售内容、订单获取方式

（1）合作模式

公司为广东移动及下属各地市公司开发资产管理系统，并基于该系统提供代维服务，收取代维服务费用

（2）销售内容

资产管理系统及基于该系统的代维服务

（3）订单获取方式

广东移动及下属各地市公司均采用招投标方式进行代维服务采购，招标时约定的服务期通常为一至三年，服务期满前会再次招标，公司通过投标中标的方式获取订单

（4）对其销售的稳定性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为广东移动及下属 14 个地市公司开发资产管理系统，并长年为其中多个地市公司提供基于该系统的资产代维服务，多年的合作建立了具有丰富经验的代维团队，与广东移动自身的财务、工程、网络、行政等部门形成了有机结合。目前公司与广东移动及下属地市公司签订的合同中 2015 年到期超过 10 份，2014 年度投标正在陆续开展，公司今年计划参加投标的项目超过 10 个，预计未来资产代维业务可持续稳定发展。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由当地供电局提供。能源成本在公司总成本中的比重很小。能源价格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类构成如下：（单位：元）

主营业务成本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资产代维：	1,377,890.14	5,466,328.11	7,407,864.38
人工费	1,150,343.76	3,890,101.16	5,990,927.68
差旅费	200,074.50	1,448,741.32	1,411,336.70
其他	27,471.88	127,485.63	5,600.00
系统集成：	2,115,979.47	3,928,522.45	6,830,731.33
人工费	312,006.72	1,405,781.71	1,491,522.55
材料费	1,192,473.47	1,233,825.03	4,458,305.60
差旅费	272,069.42	537,095.06	251,754.82
安装费	198,637.13	260,512.77	477,394.26
其他	140,792.73	491,307.88	151,754.10
维护服务：	379,605.72	1,030,272.16	105,945.35
人工费	65,648.90	605,415.62	105,945.35
材料费	313,956.82	424,856.54	-
合计	3,873,475.33	10,425,122.72	14,344,541.06

报告期内，公司代维人工费占代维收入比重从 2012 年度的 37.44% 下降到 2013 年度的 28.75%，代维项目组人均薪资保持在稳定水平，每月约 3000-3300 元。人工费占比下降的主要原因为：2012 年度内公司流失四个项目（湛江、东莞、清远、揭阳），原代维项目组部分成员调拨至其他地市项目组，导致 2012 年度下半年部分代维项目组出现人员冗余；2013 年度内公司通过加强管理提高效率，在得到客户认可后在部分项目实施了减员增效，部分项目减员比例达到 20%，进而提高了代维项目的毛利水平。差旅费 2013 年度发生额相比 2012 年度略微增加，主要原因系 2013 年第四季度广东移动 4G 网络建设投入较大，公司的代维项目组因巡检任务增加而产生了更多的差旅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集成的成本变化较大，2013 年度营业成本下降的主要

原因是 2013 年度公司为中华电力有限公司开发的多个控制系统项目进入系统交付阶段，其出口的硬件部分相对较少，而 2012 年公司多个项目完成出场测试阶段，导致 2012 年出口的硬件大幅度增加，其相应出口的材料费也相应大幅度增加，公司的材料费主要包括控制柜（包括 CPU、板卡、通讯模块等）、显示器、监控摄像头等。

报告期内，维护服务 2013 年度公司的营业成本和营业收入均有较大幅度上升，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加大了业务投入，公司的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营业成本中人工费占比较高，2012 年维护服务业务较少，收入和成本均较低。

（2）公司成本的归集与分配方法如下：

公司成本核算内容包括：材料费、人工费、差旅费、部门管理费用等，上述费用分别对应财务系统中设置的“工资费用”、“福利费用”、“差旅费”等明细科目，公司通过财务系统设置部门、具体项目等明细辅助在每月末进行成本结转分配。其中归属于资产代维项目下的成本主要为管理系统项目部及资产管理项目部发生的人工费、差旅费、部门费用等，属于系统集成项目下的成本主要为控制工程部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差旅费、部门费用等，属于维护服务项目下的成本主要为子公司维护服务部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等，上述各类型费用均在对应的项目收入确认时计入当期成本。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4 年度 1-4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州若恒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92,558.20	25.80
广州中思软件有限公司	81,400.00	22.70
珠海布尔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54,158.06	15.10
深圳市唯传科技有限公司	32,704.00	9.10
佛山市正一大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7,492.00	7.7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88,312.26	80.40

2013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正一大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843,459.26	31.61%
西安飞豹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373,272.00	13.99%
珠海市凡宇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90,160.00	10.88%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5.62%
广州桦研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35,200.00	5.0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792,091.26	67.17%

2012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珠海市凡宇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63,636.00	25.58
玉林市亮荣贸易有限公司	145,908.58	10.26
广东金脑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7,950.00	9.70
深圳市诺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2,901.00	8.64
深圳市思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7.0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870,395.58	61.2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将合同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1）合同履行情况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期间	金额（元）	合同时间	执行情况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控制系统（框架合同）	2014 年 1-4 月	1,918,356.16	2008 年 4 月 1 日	正在执行
		2013 年	8,158,483.24		
		2012 年	10,593,924.80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维护服务（框架	2014 年 1-4 月	236,043.90	2012 年 5 月 17 日	正在执行
		2013 年	1,856,216.64		

	合同)	2012 年	125,600.3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工 程 转 资 支 撑 服 务	2,495,034.00		2013年10月 9 日	正在执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工 程 转 资 支 撑 服 务	2,220,530.00		2012年11月 23 日	执行完毕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资 产 管 理 代 理 服 务	1,852,200.00		2013 年 4 月 1 日	正在执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 产 管 理 咨 询 及 网 络 资 产 管 理 服 务	1,792,100.00		2013 年 1 月 24 日	执行完毕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库 存 物 资 信 息 管 理 支 撑 服 务	1,139,720.00		2012 年 1 月 1 日	执行完毕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网 络 资 产 管 理 项 目 服 务	2,369,640.00		2014 年 1 月 3 日	正在执行

公司与中华电力有限公司合作的业务采取框架协议的模式，原因是中华电力与供应商为了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先对供应商的资质，履约能力进行考察，建立合格入选制度。与合格供应商签订框架合同是中华电力较为常见的操作方式，对于可以使用标准单价，又可能需要多次购买的物品和服务，谈定一个年度加价比例，就可以按照框架合同中约定的价格根据具体需求向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购买产品或者服务。这样可以减少管理的工作量，提高工作效率。

(2)、报告期内框架协议已确认收入、成本金额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期间	收入确认额	成本确认额	合同时间	执行情况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控制系统(框架合同)	2014 年 1-4 月	1,918,356.16	1,154,032.95	2008 年 4 月 1 日	正在执行
		2013 年	8,158,483.24	3,311,977.29		
		2012 年	10,593,924.80	6,104,811.94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维护服务(框架合同)	2014 年 1-4 月	236,043.90	152,583.60	2012 年 5 月 17 日	正在执行
		2013 年	1,856,216.64	1,030,272.16		
		2012 年	125,600.35	105,945.35		

2、采购合同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时间	执行情况
珠海市凡宇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信号隔离器 毫伏隔离器	245,700.00	2013年7月8日	执行完毕
玉林市亮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GRE电液伺服 阀模拟器	125,000.00	2012年6月13日	执行完毕

3、其他合同

2014年1月29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伟诚与李秉权就卓程仪控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及履行情况如下：

（1）、李秉权系卓程仪控的唯一股东，李秉权拟按照《股份转让协议》之约定向香港伟诚转让卓程仪控70%的股份，转让对价为2291万港元，股份转让分两期。

（2）、第一期李秉权将卓程仪控的30%股份，以879万港元的价格转让给香港伟诚，付款方式为：

- ① 于2014年1月29日或以前,支付85.5万港元;
- ② 于2014年3月31日或以前,支付256.5万港元;
- ③ 于2014年6月30日或以前,支付256.5万港元;
- ④ 于2014年12月31日或以前,支付256.5万港元;
- ⑤ 于2015年1月31日或以前,支付余款24万港元。

股权交割条件为：香港伟诚在上述期限内分期支付完879万港元股权转让款给李秉权。该笔款项支付完毕后，李秉权将卓程仪控的30%股份的转让书、成交单据和股票证书交给香港伟诚。

（3）、第二期李秉权将卓程仪控的40%股份，以1412万港元的价格转让给香港伟诚，股权转让款在2015年9月30日前分期支付完毕；

- ① 于2014年7月31日或以前,支付120万港元;
- ② 于2014年10月31日或以前,支付240万港元;
- ③ 于2015年1月31日或以前,支付360万港元;
- ④ 于2015年3月31日或以前,支付240万港元;
- ⑤ 于2015年6月30日或以前,支付240万港元;
- ⑥ 于2015年9月30日或以前,支付余款32万港元。

股权交割条件为：香港伟诚在上述期限内分期支付完 1412 万港元股权转让款给李秉权。该笔款项支付完毕后，李秉权将卓程仪控的 40%股份的转让书、成交单据和股票证书交给香港伟诚。李秉权将卓程仪控的公章、所有印章、及所有文件交给香港伟诚。

(4)、香港伟诚的母公司（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9 月 30 日前未能成功挂牌中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李秉权有权向香港伟诚提出中止第二期股权转让，但其本人已同意继续履行第二期股权的转让，香港伟诚已开始向其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第一期股份转让则不受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否成功挂牌的影响；

(5)、香港伟诚在 2015 年 1 月 31 日前，有权决定是否购买第二期股权。

(6)、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第一期股权已合计支付 598.5 万港元，折合人民币 475.57 万元；第二期股权合计支付 360 万港元，折合人民币 485.74 万元。

除上述披露的合同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暂无重大其他业务合同。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1、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软件开发（I6510）以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具体为以软件产品和相关服务的企业资产管理和以工程服务方式的控制系统集成业务。

近年来，随着大型集团企业对财务、成本、资金、风险等集中统一管控需求的提升，资产管理软件市场迎来了快速增长的时期，成为企业管理软件快速发展新的动力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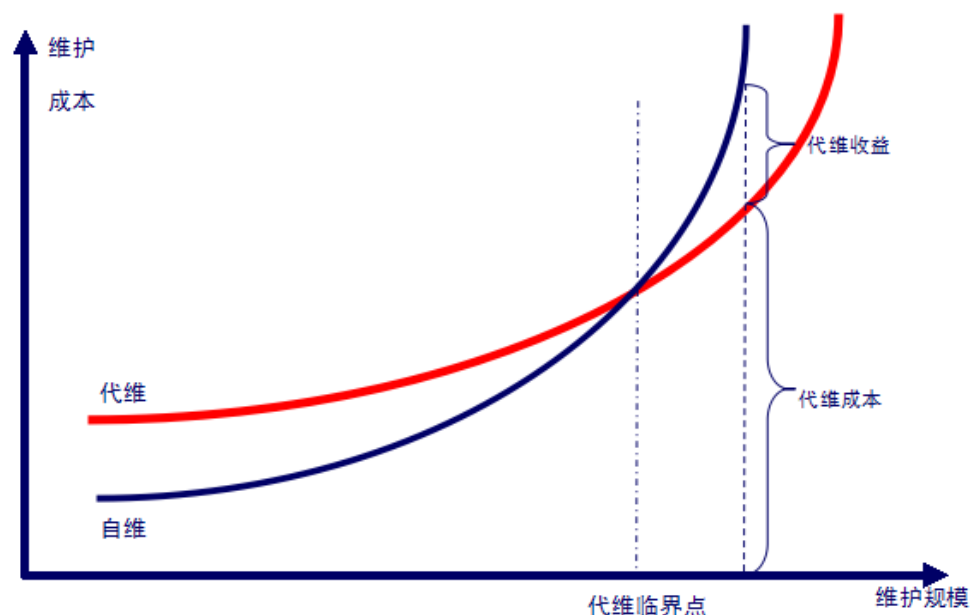
一直以来，在企业规模、综合竞争实力、经济效益等方面，作为国民经济支柱的集团企业都占据着重要的地位，国家正在积极完善监管政策和办法，以促进

集团企业在集中管理、降低风险方面的发展,从而实现整体经济的安全平稳发展。资产管理软件市场主要影响政策有两个方面:一方面,国家对集团企业在资产管理领域的监督管理更加规范;另一方面,软件与信息服务业作为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也获得政府在财税、投融资、研发、进出口方面的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代维服务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东以外的移动公司资产管理模式普遍为数据自行管理辅以期末盘点的“自维”模式。由于移动公司资产管理涉及的部门较多(包括工程建设中心、网络管理中心、网络服务中心、财务部等),且资产数量众多、类型复杂、分布分散,在网络建设过程中资产物料需频繁转移,移动公司依靠自维模式通常难以实现对资产管理的动态跟踪、帐实相符、按时准确转资等目标。自维模式下移动公司通常只能通过定期盘点找出账实不符的情况进行事后纠正,难以从源头上解决账实不符问题。

伟诚的资产代维采用“顾问+系统+服务”的模式开展,其与各地市移动公司的合作开始于为其定制开发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等管理平台,进而基于伟诚开发的管理平台,为客户提供全面的资产管理代维服务,协助客户建立和完善资产管理流程,实现对资产进行动态的跟踪,达到流程化、精细化的管理目标,从源头解决客户实物资产账实不符的问题。广东移动最早于2006年由珠海伟诚为珠海移动开发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并实施资产代维,并在接下来的3年内推广至全广东移动公司14个地市公司。报告期内,广东省内采用珠海伟诚提供资产代维服务的移动地市公司占广东移动所覆盖地市的比例超过70%。

下图反映出当企业资产规模达到一定水平时,资产代维模式相对自维模式的成本优势更加突出。



资料来源：信息产业部电信研究院调研报告《代维外包市场现状和发展前景分析》

下表反映了中国移动资产管理采用代维模式和自维模式各自的优缺点：

资产管理模式	优势	劣势
资产自维	不需要企业支付额外的动态资产管理系统开发费用及代维服务费用	通常难以对资产进行动态跟踪以实施流程化、精细化管理；难以从源头解决资产账实不相符问题；在资产规模达到一定程度时，内部管理成本较高。
资产代维	可以实现对资产进行动态的跟踪，实时了解资产状态和位置，达到流程化、精细化的管理目标，从源头解决企业账实不相符问题。当企业资产规模达到一定水平时，资产代维模式相对自维模式的成本优势更加突出。	需要企业支付额外的动态资产管理系统开发费用及代维服务费用

我国工控行业在国家政策扶持、人力成本上升、技术实力偏低等众多因素的刺激下，积极进行产业转型升级，在电力、水力、石化、医药、汽车、航天等工业领域都有涉及。截止目前，中国拥有世界最大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市场，传统工业技术改造、工厂自动化、企业信息化需要大量的工业自动化系统，市场前景广阔。

随着电力、冶金、石化、环保、交通、建筑等行业的迅速发展，从数字家庭用的机顶盒、数字电视，到银行柜员机、高速公路收费系统、加油站管理、制造业生产线控制，金融、政府、国防等行业信息化需求不断增加，对工控的需求很

大，工控市场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综上，企业资产管理和以工程服务方式的控制系统正处于成长期。

2、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产业链是由设备供应商、应用软件开发运行平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最终用户等上下游多个部分共同组成的，形成了复杂的、相互依存的共生关系。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的上游主要是设备供应商、应用软件开发运行平台，由于上游可选供应商很多，竞争激烈，因此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的成本控制比较容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的下游客户主要是分散的需求主体。公司的目标客户是大中型企业，该细分市场对高品质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存在需求，愿意付费来购买更个性化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3、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软件行业对企业的技术储备、研发水平和差异化生产要求较高。软件企业应当保持技术和产品不断更新，及时满足客户各种需求，进一步挖掘客户潜在需求并通过不断的技术更新予以满足。但目前软件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产品更新换代快，用户对产品的技术要求不断提高。因此，专业技术会对企业进入本行业造成一定的障碍。

（2）人才壁垒

整体技术实力和服务质量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至关重要。核心技术的开发和应用、运维的服务方案和技术支持工作都要求从业人员具有较高水平的计算机科学知识，同时还要对软件行业的各种资源和服务有深入的了解，只有这样才能理解客户的需求，并能够将公司已有资源进行整合和实施以满足客户所需。我国软件行业的专业技术人员缺乏，综合技术人才的稀缺构成进入本行业的障碍。

（3）经验壁垒

随着软件行业的不断发展，对于行业内企业的运营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提供的运营服务是一个与客户长期沟通与互动的过程，需要为客户提供标准化和持续不间断的服务。是否具备便捷的沟通渠道、快速的响应能力、规范的运维体系、稳定的技术队伍等是决定公司经营成败的重要

因素，而这些都需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拥有丰富的运营经验。因此，行业经验对进入本行业构成了一定的障碍。

（4）资金壁垒

一方面，技术人才是各大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的核心资源，公司通常以薪资、职位等措施来防止人才的外流。另一方面，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又需要较高的研发投入来维持企业的发展和应对市场的变化。但是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虽然取得了一定的发展，但与国外公司相比，企业规模依然偏小，多为民营企业，资金较为缺乏。对于市场潜在进入者，面临较高的资金门槛。

4、行业监管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软件开发（I6510）以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公司所属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业与信息化部是软件的政府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责为：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组织制订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负责全国软件产品的管理，包括制定并发布软件产品测试标准和规范；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登记的国产软件产品备案；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国各地的软件产品管理工作；授权软件产品检测机构，按照我国软件产品的测试标准及范围，进行复合型检测；制定全国统一的软件产品登记号码体系、制作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发布软件产品登记通告。

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由国家版权局授权中国软件登记中心承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工作。

软件行业的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其主要职能为：受信息产业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以

及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等。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软件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行业，具体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2000年9月22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发布《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指出软件企业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可在2010年以前即征即退，所退税款不予征收企业所得税；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企业所得税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等。

2009年3月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软件产品管理办法》（工信部令第9号），提出软件产品实行登记和备案制度。符合本办法规定并经登记和备案的国产软件产品，可以享受《产业政策》规定的有关鼓励政策。软件产品登记的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届满前可以申请延续。

2010年10月10日，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提出着力发展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等核心基础产业。提升软件服务、网络增值服务等信息服务能力，加快重要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

2011年1月28日，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通知》提出鼓励软件企业大力开发软件测试和评价技术，完善相关标准，提升软件研发能力，提高软件质量，加强品牌建设，增强产品竞争力。

2011年10月13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通知》指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计算机软件产品按法定17%的税率征收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2011年11月2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划》指出着力培育骨干企业，在传感器、核心芯片、传感节点、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中间件、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系统集成、传感器网关及信息通信网、信息服务、智能控制等各领域打造一批品牌企业。

2012年4月6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划》提出“十二五”期间，我国软件产业将着重发展基础软件、

工业软件及行业解决方案等 8 大重点领域, 并实施包括龙头企业培育在内的十大重点工程。预计到 2015 年, 我国软件业业务收入将达到 4 万亿元, 占信息产业比重达到 25%, 年均增长 24.5%以上。

2012 年 7 月 9 日, 国务院颁布《“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28 号), 《规划》指出加强以网络化操作系统、海量数据处理软件等为代表的基础软件、云计算软件、工业软件、智能终端软件、信息安全软件等关键软件的开发, 推动大型信息资源库建设, 积极培育云计算服务、电子商务服务等新兴服务业态, 促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向产业链前后端延伸, 推进网络信息服务体系变革转型和信息服务的普及, 利用信息技术发展数字内容产业, 提升文化创意产业, 促进信息化与工业化的深度融合。

综上所述, 软件服务符合国家的产业发展政策。

5、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1) 有利因素

A 产业政策促进行业发展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属于国家大力鼓励发展的新兴产业。近年来, 为促进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发展, 国家颁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来为产业发展营造优良的政策环境。如 2012 年 4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规划》提出“十二五”期间, 我国软件产业将着重发展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及行业解决方案等 8 大重点领域, 并实施包括龙头企业培育在内的十大重点工程。2012 年 7 月国务院颁布《“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28 号), 《规划》指出促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向产业链前后端延伸, 推进网络信息服务体系变革转型和信息服务的普及, 利用信息技术发展数字内容产业, 提升文化创意产业, 促进信息化与工业化的深度融合。

B 技术进步加速行业创新

随着系统软件的更新换代、中间件技术和数据库技术的推陈出新、新的开发平台和开发思想日益涌现, 对应用软件的开发产生了很大的促进作用, 要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必须准确把握软件技术和应用行业的发展趋势, 持续创新不断开发出功能和性能更加完善的新产品, 以满足客户更加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同时在系统集成、支持服务方面, 要求企业必须既把握业界先进的软硬件技术,

又熟悉用户业务应用，向高端系统集成、整体解决方案发展。

C 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企业信息化、自动化是社会发展的方向，也是国家重点支持的产业，随着中国人口结构的改变，廉价劳动力数量优势的减低，更需要企业的信息化、生产自动化来提高劳动生产率。近年来随着广东移动在 3G、4G 相关固定资产方面的投资，广东移动的资产数量不断增加，资产种类不断扩大，其对资产代维的需求持续增加。根据资产规模的不同，目前广东单个地市级移动公司的资产代维年合同额在 50 万-250 万之间，广东省内移动公司总的资产代维年合同额在 3000 万-4000 万之间，假设全国范围内移动各省、市公司均采用资产代维模式并达到广东移动同等的代维投入力度，依此推算出中国移动集团的资产代维的市场空间约为 1.7 亿-2.5 亿；工业控制自动化技术正在向智能化、网络化和集成化方向发展。基于工业自动化控制较好的发展前景，IMS Research 预测 2015 年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行业市场规模将超过 3500 亿元。

(2) 不利因素

A 下游企业容易偏选国外企业

与国外企业相比，我国产品内在品质和技术实力形成明显的差距。综合自动化控制软件，特别是顶尖技术的掌握，在我国企业转型升级过程中亟不可待。目前我国的很多中小企业不愿投入成本使用信息化技术，走的还是低成本工业控制自动化道路，导致下游大型企业容易偏选国外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

B 专业技术人才相对缺乏

软件行业对高端复合型技术人才存在较大需求，不仅需要技术人员具备较强计算机技术理论水平、技术综合运用能力和实际操作经验，还需要具备良好的敬业意识、服务精神和丰富行业经验。目前，行业内高端复合技术人才相对缺乏，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软件行业的创新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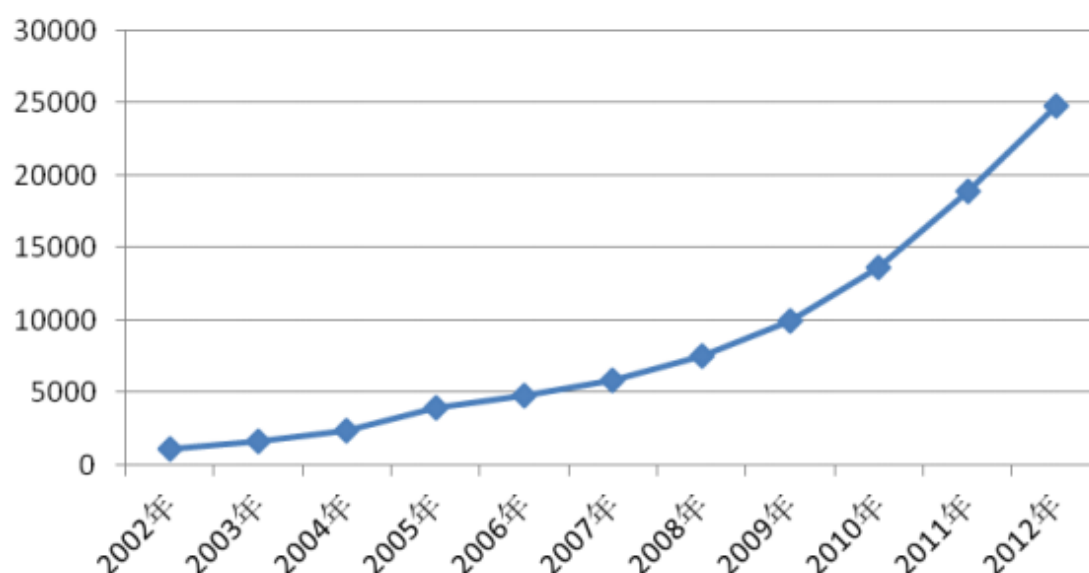
(二) 市场规模

1、软件行业总体市场情况

软件产业是我国的战略性、主导性产业，随着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和广泛应用，软件产业已逐渐成长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动力和支柱行业，成为拉动整个电子产业快速增长的重要力量，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不断提高。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2013 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统计，2012 年我国软件行业销售额为 24,794 亿元，同比增长 31.54%；2013 年 1-8 月我国软件行业销售额为 19,400 亿元，同比增长 27.83%。

我国软件产业收入（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年鉴

经过多年的持续高速增长，中国软件行业市场总量近年来保持加速增长的趋势，软件行业的销售收入在国内生产总值（GDP）中所占的比重不断攀升。根据信息产业部历年《电子信息产业经济运行公报》，2012 年，中国软件产业完成销售收入占 GDP 的比重从 2002 年的 1.07% 上升到 2012 年的 4.77%。最近 5 年来，我国软件行业的市场规模与增长情况如下表，可见软件产业在 GDP 总量中的比重是逐年提升的：

年度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软件行业销售额（亿元）	7,573	9,970	13,588	18,849	24,794
软件行业销售额增长率（%）	30.57	31.65	36.29	38.72	31.54
占 GDP 总量的比例（%）	2.52	2.97	3.41	4.00	4.77

数据来源：信息产业部历年《电子信息产业经济运行公报》

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国内企业 IT 投入严重不足。国内企业 IT 支出占总收入比例约为 1%，相比发达国家企业（约为 3%）还存在较大差距。随着我国经济总量的增长、企业信息化程度逐步提高以及软件产业国际市场的进一步开拓，

我国软件行业市场潜力巨大。

2、管理软件市场情况

根据中国权威市场调研机构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CID”）《2011 年中国管理软件市场研究报告》，2011 年中国管理软件市场实现销售额 161.41 亿元，比 2010 年同期增长 17.30%。

根据 CCID 的分析，中国管理软件市场增长的驱动力主要来源于三个方面，一是集团型企业对集团财务、供应链等管理软件的需求；二是用户信息化走向精细化、全面化引致的产品升级换代、功能模块扩展的需求；三是中低端产品标准化程度提高、价格大幅下降迎合了中小企业用户需求的上升。

根据 CCID 预测，未来五年中国管理软件市场的年均复合增长率接近 20%。

3、资产代维市场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代维业务的主要客户为广东移动，其多年来均是中国移动集团收入规模最大、利润最高的省级公司之一。公开数据显示，广东移动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资产规模超过 1600 亿元，占当年中国移动集团总资产规模的比例超过 17%。根据资产规模的不同，目前广东单个地市级移动公司的资产代维年合同额在 50 万-250 万之间，估计广东省内移动公司资产代维总体市场规模在 3000 万元-4000 万元之间。

中国移动 2014 年 4G 建设投资目标是在 2014 年完成建设 50 万个 4G 基站，近年来随着移动在 3G、4G 相关固定资产方面的投资，其资产数量不断增加，资产种类不断扩大，对资产代维的需求也将持续增加。在此背景下，公司针对电信运营商的资产代维业务具有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近年来，除电信行业之外，公司积极拓展其他行业的资产代维客户。大型商业连锁企业的资产众多、型号复杂、分布分散，因此对资产代维也有较强需求。目前，伟诚已与沃尔玛开展资产代维试点合作，随着伟诚对沃尔玛资产管理流程进一步理解，伟诚逐步将先进的精细化流程管理理念引入沃尔玛的资产管理流程，细化其管理制度并将流程嵌入至为沃尔玛开发的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中，其与沃尔玛的资产代维业务规模有望稳步增长。

4、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市场规模

工业过程控制是现代化生产的必备系统，无论是流程化的生产工厂，还是在供水、供电、供气等公用设施中，工业控制系统无所不在，市场空间较为广阔。

公司目前的控制系统业务比较集中在香港地区，主要客户为香港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承接系统的方案设计和组态工作，安装调试需分包给香港本地的公司，项目承接的能力受到一定限制。为减小或消除上述因素对公司业务承接能力的影响，公司开展了对卓程仪控的投资。在投资完成后，公司在香港地区的控制系统业务承接能力有望得到较大的提升。

在香港地区，发电、地铁、煤气、污水处理、市政等行业的控制系统开发均是公司可以拓展的业务范围，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经验的不断累积，公司有望进入香港地区更多行业的控制系统市场。

（三）基本风险特征

1、国家政策变化风险

国家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一直持鼓励和扶持的态度，但随着该行业的不断发展，行业主管部门会适时调整其投资重点和发展方向，将影响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客户的市场需求。因此，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政策性调整将给公司的经营带来相关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市场竞争正在加剧，市场集中度将不断提升，厂商间竞争整合的增加会带来价格下滑、服务质量要求的提高。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的潮流，不能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存在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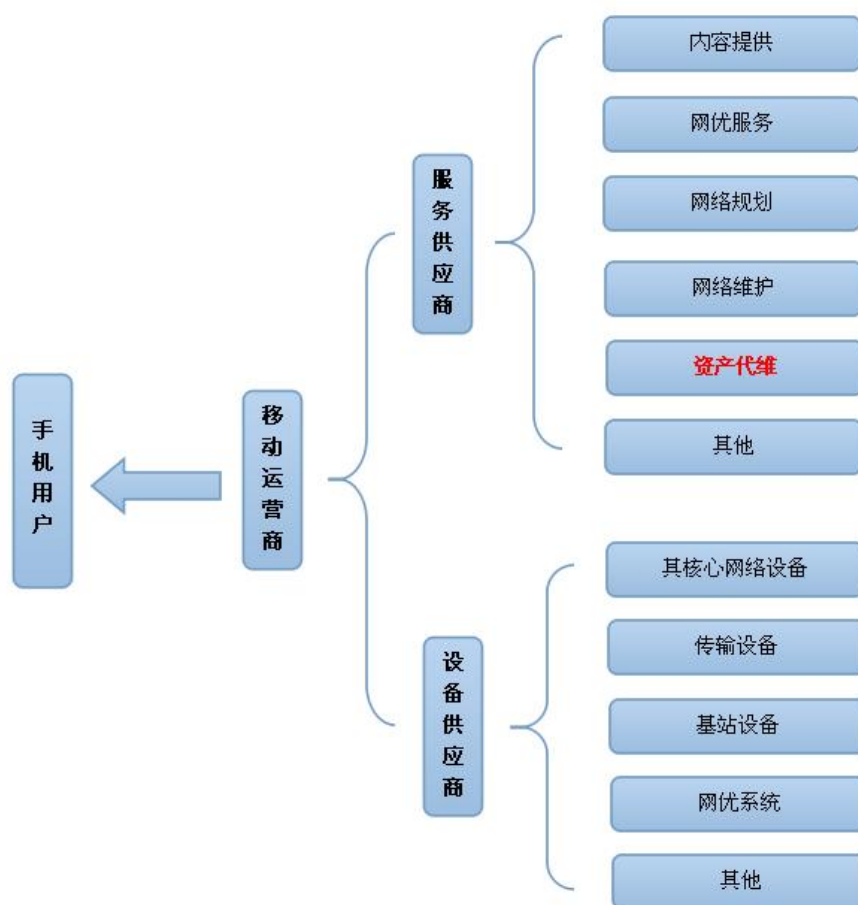
3、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属人力资源和知识密集型行业，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与发展的根本，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根本所在。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企业间对人才的争夺也日益激烈，未来公司将可能面临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从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实力，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资产代维在移动通信产业链中的行业定位如下图所示：



资产代维属于新兴行业，在市场化程度高，竞争日趋公开、规范的环境之下，具有专业化、本土化、规模化经营优势的资产代维服务商在经营业绩、资本实力、技术能力、团队资源等方面将越来越占据优势地位，并且能够将业务拓展到更大的区域范围，占有更多的市场份额，运营商也更倾向于和具有稳定服务能力、高质量服务保证的资产代维服务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实力不足的企业将在市场竞争中逐渐被淘汰，行业的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近年来随着广东移动在 3G、4G 业务相关固定资产方面的投资，广东移动的资产数量不断增加，资产种类不断扩大，广东移动对资产代维服务的需求将持续存在。

在资产管理领域，公司以移动通信企业地市级公司的资产管理系统及服务为特色，借助 BPO 业务模式、先进的技术、丰富的运营服务经验以及良好的合作

关系，建立了品牌知名度。目前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广东地区已经拥有了一定的客户群体，拥有一定的竞争优势，累计为 14 个广东移动地市公司、4 个江西移动地市公司开发了动态资产跟踪管理系统。除通信行业外，公司也向其他行业进行渗透，如沃尔玛、酒店管理等行业，并且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公司将不断推出新的软件产品，使得系统的功能更加丰富，解决客户更多的管理问题，向着降低客户管理和运营成本发展。

在控制系统方面，公司在香港中华电力有较好的知名度，在商业信誉、服务质量、安全等方面均奠定了很好的基础，这些是公司现在的主要市场，其它客户如香港国泰航空、广东核电等，也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公司试图通过各种途径扩大公司的工业控制领域市场范围。

2、公司竞争优劣势

在公司主要的资产代维市场，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珠海汇卓发展有限公司和广东昇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公司主要的控制系统市场，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卓程仪控。公司和竞争对手相比的优势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1）运营经验优势

运营水平是决定软件服务业务经营成败的核心因素，一个企业的运营能力需要在长期的运营实践中逐步积累，无法通过短期学习和简单复制而快速获得。公司自 1999 年成立以来，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完成了众多典型案例，建立了规范的运营制度。为多家广东移动地市级分公司提供资产管理解决方案及服务，使得公司对移动通信企业的资产管理流程及存在的问题有深刻的认识和理解，从而能够全面、深入地分析客户需求，挖掘客户潜在需求，确保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公司的这些行业经验知识，不仅能够指导公司在较短的时间和较低的成本下成功进行项目实施，增强客户黏度，有利于与客户建立长期的良好关系，而且能够指导后续的对于细分行业模板的开发，对于行业市场的拓展策略，也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从公司自身的角度，在为客户提供持续服务的同时，可以有效了解客户需求，不断推介公司的新服务，拓展公司业务。

（2）技术研发优势

针对软件产业技术更新快、用户需求复杂的特点，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始终瞄准行业前沿技术，积极将前沿技术运用于技术与产品开发中，不断研发能满足

用户需求的新产品，保持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以及快速的产品和技术更新。公司经过十多年的运营，通过长期的研发投入，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目前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 15 项有效软件著作权和 7 项有效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公司研发费用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投入分别为 3,115,671.79 元、4,073,388.40 元和 1,787,263.21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13%、16.57% 和 19.67%。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分别为 100%、100%、100%。公司持续地进行研发投入，力争在品质、成本和公司规模上将竞争对手拉开较大差距。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凭借十多年的研发与实施经验，为我们的主要客户提供了超过 20 个应用系统，在业内产生了良好的口碑，通过主要客户的影响，逐步扩大客户群。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在公司的客户清单中，有中华电力、广东移动、江西移动、沃尔玛中国、香港国泰航空公司、广东核电这样的优质客户。公司利用客户在行业内的影响力，通过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服务对公司品牌进行推广，获得新的业务机会，实现公司业务的良性增长。公司通过自身创新的技术和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帮助客户创新业务模式，提高服务质量，提升经济效益，逐步与这些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客户关系。优质的客户基础将为公司带来长期稳定的收入，也将为公司开拓行业市场带来积极的影响。

（4）资质优势

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也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外包服务企业、国家三级系统集成商等资质。公司的工程管理、质量管理、服务管理体系成熟规范，不断满足客户、法律法规的品质要求和内部管理，公司建立了内部稽核机制保障体系顺畅运行。

公司和竞争对手相比的劣势主要在：公司目前规模较小，因此在特大型工程的竞争中无法和国际性大公司比较，而且由于规模小，招聘人才的难度较大。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

公司专注于企业管理软件的开发、服务和工业控制系统的设计、集成、服务领域，坚持“全力以赴，精益求精，臻于至善”的服务理念，在保持竞争优势的同时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市场占有率，在两年内提升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公司将持续改进管理，提高企业能力，通过企业管理的规范

化，实现成为一个公众公司，并且利用新的平台不断挖掘企业内部和外部的积极因素。实现公司的愿景，成为业界受人尊重、股东和员工满意的现代公司。

（2）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①技术：在企业管理信息系统业务领域，要在保证目前的市场占有情况下，不断充实公司的开发平台，建立对各种用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增强公司的商业需求的分析，从而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包括寻找新的客户、进入新的行业、开发新的应用、提供新的服务；在工业过程控制系统领域，公司通过不断积累经验和资历，提高公司的项目适应性，使得公司的在大中型项目上能够提高自己的设计、配套、实施能力。

②市场拓展：未来几年，公司通过采用多种营销策略来拓宽销售渠道、提高主营产品销售业务，如通过广告投放，互联网推广，举行周期性的产品宣讲会，出席大型行业会议等方式进一步拓宽市场。此外，公司将继续大力拓展客户资源，并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为其提供全套解决方案，强化售后系统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与所有客户建立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

③人力资源：人才的储备是公司持续技术创新、积累研发实力的坚实基础。公司将在现有的人才结构基础上，大力加强企业精神和文化理念的熏陶；大力加强职业培训，提高员工整体水平、激发创造力及自身潜力，培养一批管理、技术复合型人才，做好人才的梯队建设，并且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有效的激励体系、完善的培训机制，吸引行业高级人才的加盟，进一步提升公司人才的竞争力。

④管理：以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契机，提升公司对人才、资金、合作伙伴的吸引力。公司将不断完善机制建设，加强规范化管理，使定性的管理向着现代化的定量管理迈进。一方面完善标准化管理流程，提高员工工作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另一方面培养公司的企业文化，提高员工的归属感和忠诚度。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经理、监事。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有限公司运作过程中也存在例如未按规定每年召开股东会，股东会没有会议记录，股东会届次记录不规范等瑕疵，形式上的瑕疵不影响有限公司的有序运行。

股份公司 2013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

至此，股份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股份公司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及组织机构，其组织机构的设置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同时，股份公司章程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合理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管理机构，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监督负责，确立治理机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治理机制的执行；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的治理机制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和有效执行。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

股份公司设立三会制度以来，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会议、4 次董事会会议，1 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6 日完成整体变更，距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三会制度运行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待未来实践中进一步检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参与决策权、选择监督管理者权、知情权、资产收益权等各项股东权利，基本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投资者关系制度，将通过各种方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了解的管理行为。

股东大会：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在召开时间和地点等方面充分考虑，以便于股东参加。

现场参观：公司可安排投资者到公司或项目所在地进行现场参观，便于参观人员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电话咨询：公司在定期报告中对外公布联系电话号码，投资者可通过电话方式向公司询问、了解其关心的问题。

2、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公司建立了一套包含公司全部业务的程序、标准、制度、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客户与收款管理制度、供应商与付款制度、产品研发和质量控制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及筹资内部控制制度等。这些制度基本是以公司内部管理文件形式公布、执行,涵盖了公司管理的各个环节,符合公司的特点和现实情况。

4、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的,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住所、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关联交易未履行三会决策程序等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三、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研发、采购、业务部门和渠道；公司现有的业务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足以构成业务依赖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已依法办理完成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完整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拥有经营所需的设备和其他资产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各项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执行、监督机构，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独立于主要股东。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具有健全的经营管理机构，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及领取报酬，上述人员未在公司的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由企业管理部统一管理，公司建立了人事、工资、社保等管理制度。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四、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仅针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制定了简单的条款，股东会、董事会在执行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议过程中并不充分。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机构，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经营中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大事项做出了详细的规定，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

公司在上述管理办法中制定了具体事项的审批权限及程序，符合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能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执行情况

1、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2、重大投资

（1）母公司对外投资情况：报告期内收购香港伟诚作为全资子公司：

①收购香港伟诚的必要性

公司在香港承接了中华电力的业务，根据香港的法律规定现场施工必须聘请香港的人员进行施工，收购香港伟诚，一方面扩大公司在香港的工业过程自动化业务范围，建立并完善公司在香港地区的工程服务团队，提升公司在香港的市场

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可以直接通过香港公司承接业务，提高公司在香港承接业务能力。本次收购，不仅可以规范公司在香港业务的管理，而且可以直接获得香港伟城在香港的业务、客户和人材等资源。公司考虑在不增加额外成本和法律风险的情况下，收购是最合适的选择。

②对公司业务及经营的影响

公司随着在香港的团队组建，中华电力的施工业务可以由香港伟诚来完成，提高了公司完成项目的工作效率，降低了内地工作人员因跨境出差而造成的差旅成本。完善了服务客户的快速响应机制。通过香港承接业务，将增加公司的销售收入。

③受让后对其在资产和业务上的规划

收购香港伟诚后，公司将组建核心团队开展香港的业务，同时，通过香港伟诚收购卓程仪控有限公司进一步提高在香港中华电力的业务份额。未来，香港伟诚可以直接参与香港企业关于电力工程施工的招投标项目。

④公司投资手续及后续安排

有限公司 2012 年 5 月 7 日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股东李世伟、刘玉成持有的伟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 100%股份议案》，并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对伟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资》同意公司向伟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投资总额为 20 万美元。2012 年 5 月 21 日有限公司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粤境外投资第【2012】00111 号批准文件证书，有限公司分别在 2012 年 6 月 19 日向香港伟诚汇入 154,346.79 美元和在 2013 年 3 月 12 日向香港伟诚汇入 45,653.21 美元增加注册资本。股份公司 201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股份公司对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增加至 329.6 万美元。2014 年 1 月 21 日股份公司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粤境外投资第【2014】00017 号批准文件证书，股份公司将在批文有效期内行使对外投资权利。

（2）子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①公司收购卓程仪控的原因

公司设立香港伟诚以来，在香港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系统的开发及小型施工，受到香港劳工法律的限制，公司所有的现场安装和调试工作均需要外包给香港本地的公司，公司的项目承接能力受到很大限制，而卓程仪控主要是从事工业自动化系统及弱电的安装、调试与维护，特别是该公司被中华电力公司指定为 4 个发电厂的电气维护商。公司通过收购具有电力安装资质和优秀安全记录及有经验的施工团队的卓程仪控，可以提高在香港中华电力的业务份额及开拓其他市场的能力。收购完成后将直接增加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且可通过整合收购业务和现有业务的技术、营销及管理力量，发挥收购的目标公司和现有子公司的协同效应，提升盈利能力。

②公司收购卓程仪控的审议程序

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向李秉权收购卓程仪控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

2014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向李秉权收购卓程仪控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

公司股东会同意全资子公司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以 2291 万港元的价格分两期收购李秉权持有的卓程仪控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

第一期：李秉权持有的卓程仪控有限公司 30%股权，计价 879 万港元；

第二期：李秉权持有的卓程仪控有限公司 40%股权，计价 1412 万港元。

③公司收购卓程仪控的定价依据

公司聘请广东盖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卓程仪控进行估值并出具了《关于 Control Automation Ltd. 之估值报告》（以下简称《估值报告》），根据《估值报告》，卓程仪控业务是电厂的自动化设备升级以及电气设备维修，2013 年 1-9 月财务情况（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5,047,909 港元，总负债为 7,173,858 港元（其中长期负债 338,383 港元），净资产 7,874,052 港元，总收入 42,019,720 港元，净损益 3,808,619 港元。收购定价不仅考虑被收购方的账面资产和账面上虽未体现但可辨认的资产，同时也应考虑不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资产，如人力资源、市场地位、客户资源以及形成的市场影响等，以及各资产之间产生的协同效应或综合盈利能力等。该份估值报告对卓程仪控的盈利能力进行了预测，最终双方协商以溢价的方式进行股权转让。

④公司收购款存在差异的原因

两期收购款存在差异主要是因为：转让方认为第二期股权转让后让渡了对标的公司的控制权，且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时间较长。故经双方协商，第二期40%股权转让价格比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格高15%。

⑤公司收购款的支付情况

截至2014年10月31日公司第一期股权已合计支付598.5万港元，折合人民币475.57万元；第二期股权合计支付360万港元，折合人民币485.74万元。

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之“3、其他合同”。

3、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情况如下：

（1）购买各类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原因

公司投资交易类金融资产目的是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特点，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利用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短期投资回报。

（2）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各类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情况如下：

在中国银行购买理财产品长盛同鑫基金的情况如下：

名称	类型	购买日期	购买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	分红收益	累计收益
长盛同鑫	基金	2012/1/18	500000	2014/6/11	524,039.87	15,427.57	39,467.44

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名称	类型	期限	2014年 1-4月	2013年	2012年
金天利	到期还本付息	1至28天期	操作2次	操作6次	操作79次
广发货币	基金	可赎回	无	操作10次	操作4次
华夏现金	基金	可赎回	无	操作2次	无
易基货币	基金	可赎回	无	无	操作1次
博时主题	基金	可赎回	操作1次	操作1次	无
新股申购	股票	中签后抛售	无	无	操作6次
购买股票	股票		无	无	操作1次
其他	红利入账	2012年前 购买的股票	无	共计3次	共计4次
合计收益			82,802.86	275,552.80	159,483.15

（3）履行投资决策的程序及后续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是总经理为了使公司闲置资金能保值增值，在公司章程约定的范围内进行决策投资，主要以购买保本基金为主，并做了部分新股申购和股票。新股申购和股票数量较少，金额不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第六条相关规定：“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应按如下权限进行审批：1、除获得公司董事会授权，并在授权期限、金额内的委托理财业务外，公司所有委托理财业务均需提交董事会审议。2、委托理财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人民币的，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3年6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不超过800万元人民币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投资。

2013年7月10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及股东会分别决议：“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不得超过800万元人民币，投资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含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包括非股票类的债券（含可转债）、债券式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风险信托产品等低风险投资品种；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以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其他低风险投资。

资金来源为公司（含子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使用银行信贷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投资。公司持有的货币市场基金、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股份公司成立后，仅购买了保本理财产品，未进行股票等高风险投资。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主要投资于低风险的短期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短期理财周期不长，变现能力强，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未来，公司在资金富裕情况下，将在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的范围内继续购买

稳健的保本短期理财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通过银行和证券公司账户购买了低风险理财产品，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之“（五）主要资产情况”的部分介绍。

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委托理财事项。

4、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的部分介绍。公司有关交易事项符合相关的审批手续或经股东大会会议予以追认有效。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世伟曾持有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股东刘玉成曾持有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49%的股权，该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香港伟诚成立于 2010 年 05 月 24 日，注册号 52316706-000-05-13-4；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实收资本为 156 万港元；住所为香港新界荃湾白田霸街 5-21 高科技大厦，A 座 4 楼 23 号房；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与机电工程；主营业务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同业竞争分析

报告期内，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2012年5月22日，李世伟将其持有香港伟诚全部股权（持股比例51%）作价5,100.00港元转让给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刘玉成将其持有香港伟诚全部股权（持股比例49%）作价4,900.00港元转让给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并分别与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相关转让价款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2年5月22日分别支付给了李世伟、刘玉成。香港伟诚至2012年5月22日起成为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全资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综上，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与公司不存在

同业竞争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截至承诺函出具日：“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挂牌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挂牌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挂牌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3、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挂牌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挂牌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挂牌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挂牌公司。5、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挂牌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挂牌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六、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不存在资金拆入、拆出的情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部分介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建立了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关联资金往来。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除直接持股外，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李世伟	董事长、总经理	311.75	62.35%	0	0
刘玉成	董事、副总经理	89.55	17.91%	0	0
熊炜	董事	40.10	8.02%	0	0
陈扬新	董事	0	0	0	0
Hongtao Wu	董事	0	0	0	0
林自强	监事会主席	40.10	8.02%	0	0
Yung Yu Huang	监事	0	0	0	0
程小红	职工监事	0	0	0	0
吴淑宁	副总经理	0	0	0	0
劳咏红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0	0	0	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除吴淑宁为李世伟妻子，吴淑宁是Hongtao Wu的姐姐外。其他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公司与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对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等内容作了约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4年5月26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详见本节“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李世伟	董事长、总经理	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已注销)	总经理	无

刘玉成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熊炜	董事	珠海市亿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无
		深圳市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已注销)	监事	无
陈扬新	董事	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香港伟诚为股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Hongtao Wu	董事	Capital One Financial Corp	金融分析师	无
林自强	监事会主席	珠海市亿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华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监事 监事	无
Yung Yu Huang	监事	Western Service Corporate	亚洲市场经理	无
程小红	职工监事	无	无	无
吴淑宁	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劳咏红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无	无	无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林自强	监事会主席	珠海华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50	50%
		珠海市亿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	20%
熊炜	董事	珠海市亿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	20%
		深圳市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已注销)	12	20%
陈扬新	董事	中电控股有限公司	详见下文	详见下文

陈扬新持有系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中电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码 HKG:00002）股票，其交易较为频繁，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陈扬新持有中电控股有限公司股份 792 股，占中电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 0.000031%。

除上述对外投资情况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均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 1、最近二年内未出现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2、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3、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 4、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 5、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七）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已设立董事会，李世伟为董事长，刘玉成、熊炜为董事。2013年6月11日，公司创立大会新选举李世伟、刘玉成、熊炜、陈扬新、Hongtao Wu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股份公司设立后，董事会未发生变动。

2、监事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2011年7月15日前曾由李柏聪、林自强担任公司监事职务；2011年7月至股份公司成立时林自强一直为公司监事；2013年6月11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林自强、Yung Yu Huang为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程小红为职工代表监事，三人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监事会；股份公司设立后，监事会未发生变动。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除总经理职务外，公司未设其他高管职位，2013年6月11日，股份公司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世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刘玉成、吴淑宁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劳咏红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23,049.04	3,014,477.77	4,723,872.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46,462.05	4,705,763.38	5,059,387.96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4,576,901.47	3,693,832.31	972,312.53
预付款项	54,222.76	368,396.06	26,901.29
应收利息	-	-	-
其他应收款	508,485.36	523,041.89	278,587.53
存货	268,420.78	1,222,930.97	1,230,148.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2,477,541.46	13,528,442.38	12,291,210.1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186,277.77	189,547.79	192,547.44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61,339.75	67,045.79	84,163.86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488.28	259,265.33	67,325.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16,506.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62,611.80	515,858.91	344,036.43
资产总计	15,640,153.26	14,044,301.29	12,635,246.5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 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49,978.19	488,965.11	524,842.22
预收款项	34,986.00	34,986.00	885,905.09
应付职工薪酬	522,634.71	1,092,037.27	1,968,860.69
应交税费	438,677.55	92,592.66	18,701.73
应付利息	-	-	-
其他应付款	757,489.02	165,171.75	32,060.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903,765.47	1,873,752.79	3,430,370.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265.94	40,469.9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265.94	40,469.91	-
负债合计	1,956,031.41	1,914,222.70	3,430,370.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4,545,965.85	4,545,965.85	-
盈余公积	374,405.47	374,405.47	1,156,388.25
未分配利润	3,781,705.68	2,232,024.64	5,052,314.5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955.15	-22,317.37	-3,826.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84,121.85	12,130,078.59	9,204,876.3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84,121.85	12,130,078.59	9,204,876.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640,153.26	14,044,301.29	12,635,246.56

合并利润表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86,033.92	24,583,067.60	27,981,881.88
其中：营业收入	9,086,033.92	24,583,067.60	27,981,881.88
利息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7,467,550.58	21,825,034.18	24,872,152.34
其中：营业成本	3,873,475.33	10,425,122.72	14,344,541.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798.98	101,441.49	948,719.70
销售费用	306,483.77	374,124.39	897,244.51
管理费用	3,161,248.04	10,618,986.56	8,681,816.04
财务费用	16,833.47	101,778.98	50,366.76
资产减值损失	45,710.99	203,580.04	-50,535.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8,640.23	269,799.38	159,483.15
投资收益	4,162.63	5,753.42	15,427.57
三、营业利润	1,701,286.20	3,033,586.22	3,284,640.26
加：营业外收入	161,419.14	481,660.54	207,174.34
减：营业外支出	-	599.18	172.15
四、利润总额	1,862,705.34	3,514,647.58	3,491,642.45
减：所得税费用	313,024.30	270,954.44	195,079.64
五、净利润	1,549,681.04	3,243,693.14	3,296,562.8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549,681.04	3,243,693.14	3,296,562.81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	0.65	0.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	0.65	0.66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49,681.04	3,243,693.14	3,296,562.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9,681.04	3,243,693.14	3,296,562.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14,328.15	21,753,750.10	28,584,170.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80,323.54	598,763.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252.24	539,225.91	211,36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13,580.39	22,373,299.55	29,394,299.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7,450.93	7,592,179.00	3,833,210.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65,629.39	12,278,432.76	16,912,838.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072.88	1,165,473.68	1,567,80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255.11	3,263,669.29	1,988,00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1,408.31	24,299,754.73	24,301,86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172.08	-1,926,455.18	5,092,437.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5,62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62.63	19,840.01	15,427.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162.63	5,639,840.01	15,427.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360.32	72,187.30	185,981.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16,506.00	5,000,000.00	1,738,366.5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4,866.32	5,072,187.30	1,924,348.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0,703.69	567,652.71	-1,908,920.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	-	-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	498,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00,000.00	498,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0,000.00	-498,5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102.88	-50,592.06	-40,310.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1,428.73	-1,709,394.53	2,644,706.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4,477.77	4,723,872.30	2,079,166.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3,049.04	3,014,477.77	4,723,872.3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4 年 1-4 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545,965.85	-	374,405.47	2,232,024.64	-22,317.37	-	12,130,078.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4,545,965.85	-	374,405.47	2,232,024.64	-22,317.37	-	12,130,078.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1,549,681.04	4,362.22	-	1,554,043.26
（一）净利润	-	-	-	-	1,549,681.04	-	-	1,549,681.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4,362.22	-	4,362.2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549,681.04	4,362.22	-	1,554,043.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545,965.85	-	374,405.47	3,781,705.68	-17,955.15	-	13,684,121.8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3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1,156,388.25	5,052,314.57	-3,826.47	-	9,204,876.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1,156,388.25	5,052,314.57	-3,826.47	-	9,204,876.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00,000.00	4,545,965.85	-	-781,982.78	-2,820,289.93	-18,490.90	-	2,925,202.24
（一）净利润					3,243,693.14			3,243,693.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18,490.90		-18,490.9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3,243,693.14	-18,490.90	-	3,225,202.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374,405.47	-674,405.47	-	-	-3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74,405.47	-374,405.47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300,000.00	-	-	-3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0	4,545,965.85	-	-1,156,388.25	-5,389,577.60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2,000,000.00	4,545,965.85	-	-1,156,388.25	-5,389,577.60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545,965.85	-	374,405.47	2,232,024.64	-22,317.37	-	12,130,078.5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2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8,509.30	-	611,314.38	2,799,325.63	-0.33	-	6,419,14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8,509.30	-	611,314.38	2,799,325.63	-0.33	-	6,419,148.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8,509.30	-	545,073.87	2,252,988.94	-3,826.14	-	2,785,727.37
（一）净利润	-	-	-	-	3,296,562.81	-3,826.14	-	3,292,736.6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3,296,562.81	-3,826.14	-	3,292,736.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8,509.30	-	-	-	-	-	-8,509.3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8,509.30	-	-	-	-	-	-8,509.30
（四）利润分配	-	-	-	545,073.87	-1,043,573.87	-	-	-498,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45,073.87	-545,073.87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498,500.00	-	-	-498,500.00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1,156,388.25	5,052,314.57	-3,826.47	-	9,204,876.35

(二) 母公司报表 (单位: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3,694.65	2,885,162.12	4,091,873.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46,462.05	4,705,763.38	5,059,387.96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4,481,185.38	3,615,972.02	972,312.53
预付款项	54,222.76	368,396.06	26,901.29
其他应收款	2,533,338.75	510,643.52	278,587.53
存货	268,420.78	1,222,930.97	1,230,148.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3,997,324.37	13,308,868.07	11,659,211.0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70,760.37	1,270,760.37	986,386.52
固定资产	160,590.91	160,419.40	179,249.50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61,339.75	67,045.79	84,163.86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864.24	97,149.57	67,325.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6,555.27	1,595,375.13	1,317,125.01
资产总计	15,593,879.64	14,904,243.20	12,976,336.0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 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49,978.19	488,965.11	524,842.22
预收款项	34,986.00	34,986.00	885,905.09
应付职工薪酬	522,634.71	1,092,037.27	1,968,860.69
应交税费	438,677.55	92,592.66	18,701.73
应付利息	-	-	-
其他应付款	42,619.02	165,171.75	32,060.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88,895.47	1,873,752.79	3,430,370.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265.94	40,469.9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265.94	40,469.91	-
负债合计	1,241,161.41	1,914,222.70	3,430,370.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4,545,965.85	4,545,965.85	-
盈余公积	374,405.47	374,405.47	1,156,388.25
未分配利润	4,432,346.91	3,069,649.18	5,389,577.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52,718.23	12,990,020.50	9,545,965.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93,879.64	14,904,243.20	12,976,336.06

母公司利润表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10,206.63	23,670,567.38	27,856,281.53
其中：营业收入	8,410,206.63	23,670,567.38	27,856,281.53
二、营业总成本	7,047,868.56	20,250,655.87	24,409,288.96
其中：营业成本	4,109,456.88	10,368,846.37	14,238,595.71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798.98	101,441.49	948,719.70
销售费用	299,211.16	374,124.39	897,244.51
管理费用	2,525,130.82	9,112,141.60	8,324,893.31
财务费用	5,506.23	95,272.44	50,371.46
资产减值损失	44,764.49	198,829.58	-50,535.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8,640.23	269,799.38	159,483.15
投资收益	4,162.63	5,753.42	15,427.57
三、营业利润	1,445,140.93	3,695,464.31	3,621,903.29
加：营业外收入	161,419.14	481,660.54	207,174.34
减：营业外支出	-	-	172.15
四、利润总额	1,606,560.07	4,177,124.85	3,828,905.48
减：所得税费用	243,862.34	433,070.20	195,079.64
五、净利润	1,362,697.73	3,744,054.65	3,633,825.8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	0.75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	0.75	0.73
七、其他综合收益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62,697.73	3,744,054.65	3,633,825.8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67,779.28	20,924,532.01	28,458,963.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80,323.54	598,763.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352.74	539,125.50	211,36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1,132.02	21,543,981.05	29,269,087.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9,081.38	7,535,902.65	3,727,597.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81,575.04	11,227,193.64	16,912,838.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072.88	1,165,473.68	1,567,80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9,443.09	2,796,456.61	1,640,55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04,172.39	22,725,026.58	23,848,79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040.37	-1,181,045.53	5,420,29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5,62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62.63	19,840.01	15,427.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162.63	5,639,840.01	15,427.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360.32	47,656.28	172,68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5,000,000.00	2,711,386.5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84,373.85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360.32	5,332,030.13	2,884,07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97.69	307,809.88	-2,868,642.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	498,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00,000.00	498,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0,000.00	-498,5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70.59	-33,475.45	-40,310.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467.47	-1,206,711.10	2,012,838.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5,162.12	4,091,873.22	2,079,034.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3,694.65	2,885,162.12	4,091,873.22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4 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545,965.85	-	-	374,405.47	-	3,069,649.18	12,990,02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4,545,965.85	-	-	374,405.47	-	3,069,649.18	12,990,020.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1,362,697.73	1,362,697.73
（一）净利润	-	-	-	-	-	-	1,362,697.73	1,362,697.7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362,697.73	1,362,697.7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545,965.85	-	-	374,405.47	-	4,432,346.91	14,352,718.23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1,156,388.25	-	5,389,577.60	9,545,96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1,156,388.25	-	5,389,577.60	9,545,965.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00,000.00	4,545,965.85	-	-	-781,982.78	-	-2,319,928.42	3,444,054.65
（一）净利润							3,744,054.65	3,744,054.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744,054.65	3,744,054.6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374,405.47	-	-674,405.47	-3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74,405.47	-	-374,405.4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00,000.00	-3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0	4,545,965.85	-	-	-1,156,388.25	-	-5,389,577.6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2,000,000.00	4,545,965.85	-	-	-1,156,388.25	-	-5,389,577.60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545,965.85	-	-	374,405.47	-	3,069,649.18	12,990,020.5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611,314.38	-	2,799,325.63	6,410,64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611,314.38	-	2,799,325.63	6,410,640.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545,073.87	-	2,590,251.97	3,135,325.84
（一）净利润	-	-	-	-	-	-	3,633,825.84	3,633,825.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633,825.84	3,633,825.8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545,073.87	-	-1,043,573.87	-498,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545,073.87	-	-545,073.8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98,500.00	-498,500.00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1,156,388.25	-	5,389,577.60	9,545,965.85

二、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4年4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年1-4月、2013年度、2012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4] 00596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

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于2010年成立，股东为李世伟、刘玉成，上述股东于2012年将持有该公司股份转让给本公司。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HKD156万	计算机技术开发服务	1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第一：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第二：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

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

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4、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

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除单独测试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

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②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

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	10	3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

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

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1、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软件	1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

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②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2、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3、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公司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资产代维收入确认方法：公司在提供相关服务后，经过客户验收或取得收款依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具体到实务，企业根据收到的客户提供的服务考核评分表确认收入金额后，开票并确认收入。

系统集成收入确认原则：系统集成包括外购软硬商品、软件产品的销售与安装。公司在已将外购商品、软件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系统分阶段安装调试完毕或取得购货方的验收报告；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具体到实务，系统集成中软件部分收入根据开发进度在客户分阶段验收后，开票并确认收入。硬件部分在完成出口报关后，开票并确认收入。

维护服务收入：公司提供的维护服务在经过客户验收或取得收款依据时确认收入。

14、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五、主要税项

（一）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税销售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增值税（注1）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服务收入）	17%、6%
企业所得税（注2）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

注1：公司出口中华电力公司实行“免、抵、退”政策，2012年销售给中国移动集团的资产代维收入收取5%营业税，2013年营改增试点后营业税改成6%的增值税税率，公司销售给沃尔玛连锁公司的销售收入增值税税率为17%。

注2：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15%，香港伟诚企业所得税税率16.5%。

（二）税收优惠情况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 本公司软件产品收入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0 年度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 GR201044000607, 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3 年 12 月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已通过, 将继续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 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结构

(1) 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资产代维	5,412,345.86	59.57%	13,532,799.35	55.05%	16,002,639.73	57.19%
系统集成	2,997,860.77	32.99%	9,194,051.61	37.40%	11,853,641.80	42.36%
维护服务	675,827.30	7.44%	1,856,216.64	7.55%	125,600.35	0.45%
合计	9,086,033.93	100.00%	24,583,067.60	100.00%	27,981,881.88	100.00%

(2) 按地区分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国内销售	5,412,345.86	59.57%	14,528,254.16	59.10%	17,108,612.00	61.14%
国外销售	3,673,688.06	40.43%	10,054,813.44	40.90%	10,873,269.88	38.86%
合计	9,086,033.92	100.00%	24,583,067.60	100.00%	27,981,881.88	100.00%

2、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减少 3,398,814.28 元, 减少幅度为 12.15%, 其中资产代维收入减少 2,469,840.38 元, 减少幅度为 15.43%, 主要原因为由公司提供资产代维服务的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地市公司有所下降, 使得公司资产代维收入相应减少; 2013 年度系统集成收入减少 2,659,590.19

元，减少幅度为 22.44%，主要原因为公司为中华电力开发的香港电厂废物收集和煤灰处理控制系统、两台发电机组的数据采集系统于 2012 年完成安装，进入调试阶段，2012 年内公司根据合同确认其大部分收入，2013 年度公司根据业务合同及工程进度确认的收入项目主要为三台发电机组的数据采集系统交付对应的收入，金额较 2012 年度确认收入的项目有所下降；2013 年度维护服务收入较 2012 年度增长 1,730,616.29 元，增长幅度为 1377.88%，系因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伟诚于 2012 年 8 月开始为中华电力公司提供 PLC 控制系统的维护服务，2012 年度仅产生不足 5 个月的维护，收入进入 2013 年度后维护服务的内容有所增加，且全年度均有收入，因此维护服务收入大幅增加。

3、毛利率波动情况

毛利率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资产代维	74.54%	61.65%	53.71%
系统集成	29.42%	55.17%	42.37%
维护服务	43.83%	40.00%	15.65%
综合毛利率	57.37%	57.59%	48.74%

按收入来源地区分布毛利率情况如下

毛利率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国内销售	74.54%	59.81%	55.53%
国外销售	32.07%	54.39%	38.04%

公司资产代维业务毛利率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提高 7.94%，主要原因是公司代维业务实施了减员增效。2013 年内公司通过加强管理提高效率，在得到客户认可后在部分项目实施了减员增效，部分项目减员比例达到 20%，因此毛利率有所增加。2014 年 1-4 月毛利率进一步提高的主要原因是 1-4 月中国移动基站建设验收项目较少，差旅费占收入比例有较大幅度下降。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提高 12.79%，主要由于 2012 年度系统集成业务主要收入项目中为中华电力开发的香港电厂废物收集和煤灰处理控制系统、两台发电机组的数据采集系统均为在 2012 年度内完成现场安装及测试，公司交付硬件部分材料费成本占收入比例较高；而 2013 年度主要收入项目中三台发电机组的数据采集系统交付所发生成本主要为员工的工资、差旅费等内容，其占收入比例较低，因此 2013 年度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有所增加。2014

年1-4月由于青山电厂一套发电机组数据采集系统的交付阶段结转硬件成本占收入比较高，导致毛利率大幅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维护服务毛利率不断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与中华电力有限公司的业务规模增大，人工费用等成本被摊薄，毛利率相应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保持在 48.74%至 57.59%之间，其中 2012 年度毛利率较低，主要系系统集成业务中 2012 年度出口中华电力的控制系统材料费占收入比例较高；2013 年度毛利率提升至 57.59%，一方面是由于代维业务实施了减员增效，代维业务毛利率提升至 61.65%；另一方面系统集成业务 2013 年度因金额较大的数据采集系统等控制系统在 2012 年内已完成安装调试阶段工作，2013 年度该重大项目主要完成交付阶段的工作，发生的人工费、差旅费等成本占收入比重下降，毛利率有所增加。2014 年 1-4 月综合毛利率与 2013 年度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波动。

（二）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费用（元）	306,483.77	374,124.39	897,244.51
管理费用（元）	3,161,248.04	10,618,986.56	8,681,816.04
财务费用（元）	16,833.47	101,778.98	50,366.7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37%	1.52%	3.2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4.79%	43.20%	31.0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9%	0.41%	0.18%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8.35%	45.13%	34.41%

销售费用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工资	247,126.68	156,885.14	402,100.80
差旅费	15,907.94	61,660.53	202,273.33
业务招待费	33,319.09	154,669.72	220,405.30
其他费用	10,130.06	909.00	72,465.08
合计	306,483.77	374,124.39	897,244.51

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管理人员工资	619,684.21	3,251,709.87	2,892,381.13
研发人员工资	1,767,019.91	3,876,628.25	2,961,298.46
社会保险费	258,409.46	818,335.49	824,445.29
房租	152,971.16	540,949.60	510,837.31
审计费	152,339.62	473,739.62	198,600.00
电费	60,894.00	190,784.60	194,793.00
业务招待费	6,372.74	76,983.24	203,422.19
差旅费	13,243.27	116,146.57	212,204.45
残保金	-	87,896.16	111,071.82
其他	130,313.67	1,185,813.16	572,762.40
合计	3,161,248.04	10,618,986.56	8,681,816.04

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收入	1,157.63	4,695.34	4,191.39
利息支出	-	33.31	-
汇兑损益	6,230.06	72,082.03	40,740.97
其他	11,761.04	34,358.98	13,817.18
合计	16,833.47	101,778.98	50,366.76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减少 58.30%，主要原因是公司调整了市场部门结构，市场人员有所减少，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下降，使得销售费用下降。2014 年 1-4 月占收入比有所增加主要因公司加大了对系统集成业务的营销力度导致营销人员职工薪酬费用有所增加。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及福利费、社会保险费、房租、电费、电话费等，公司管理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加 22.31%，主要原因是：第一，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有所增加；第二，公司因为本次挂牌加大了各方面的投入，包括审计费用、财务顾问费用等相关投入有所增加。2014 年 1-4 月占收入比有所下降主要因 2013 年内代维业务实施减员增效，员工人数下降导致 2014 年 1-4 月工资、福利费等职工薪酬费用占收入比进一步下降。

公司的财务费用金额较小，其财务费用主要来自汇兑损益。报告期的境外业务 100%来源于香港，处于香港地区的客户均采用港币支付款项，因其结算周期较短，通常为开具发票后 30 天内结算，公司的外币应收账款受到汇率波动影响较小，因此公司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公司不存在借款等需要支付利息

的负债，因此公司财务费用较小。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股票账户投资	4,162.63	5,753.42	1,492.99
长盛同鑫基金	-	-	13,934.58
合计	4,162.63	5,753.42	15,427.57

股票账户投资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该权益性工具系公司于国信证券开立的股票投资账户购入的各种短期理财产品；长盛同鑫基金系公司在中国银行珠海分行购入的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基金。

（四）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353.00	452,509.78	207,174.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2,802.86	275,552.80	174,910.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14	28,551.58	-172.15
小 计	244,222.00	756,614.16	381,912.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633.30	113,492.12	57,286.94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207,588.70	643,122.04	324,625.9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9,681.04	3,243,693.14	3,296,56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342,092.34	2,600,562.12	2,971,936.84

2014 年 1-4 月，公司的政府补助主要是珠海市财政局拨出专款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160,000.00 元，另外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确认投资收益 4,162.63 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78,640.23 元。

2013 年度公司政府补助中珠海市创新项目资助经费 300,000.00 元、珠海市

企业家研究开发费补助资金专款 99,300.00 元、珠海市财政局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837.00 元及增值税即征即退 51,372.78 元，购买理财产品确认投资收益 5,753.42 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269,799.38 元。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中包括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返还款 28,950.76 元、收到个人赔款 200.00 元和罚款支出 599.18 元。

2012 年收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53,400.00 元、技术出口贴息资金 20,000.00 元和增值税即征即退 133,774.34 元。另外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确认投资收益 15,427.57 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159,483.15 元。

报告期内，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非经常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分别是 13.40%、19.83%、9.85%，2013 年比重较高的原因是公司在当年收到政府补助较高，并且当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大。

（五）主要资产情况

1、应收账款

（1）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 年以内	4,749,087.32	91.95%	237,454.37	4,511,632.95
1-2 年	57,242.80	1.11%	5,724.28	51,518.52
2-3 年	27,500.00	0.53%	13,750.00	13,750.00
3 年以上	331,219.99	6.41%	331,219.99	0.00
合计	5,165,050.11	100.00%	588,148.64	4,576,901.47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 年以内	3,819,540.84	90.18%	190,977.05	3,628,563.79
1-2 年	57,242.80	1.35%	5,724.28	51,518.52
2-3 年	27,500.00	0.65%	13,750.00	13,750.00
3 年以上	331,219.99	7.82%	331,219.99	0.00
合计	4,235,503.63	100.00%	541,671.32	3,693,832.31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 年以内	995,062.98	73.36%	49,753.15	945,309.83
1-2 年	30,003.00	2.21%	3,000.30	27,002.70
2-3 年	-	-	-	-
3 年以上	331,370.39	24.43%	331,370.39	-
合计	1,356,436.37	100.00%	384,123.84	972,312.5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721,519.78 元，增长幅度为 279.90%，其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度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中为中华电力有限公司开发的两台发电机组的数据采集系统在 2013 年第四季度已完成系统交付，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公司在 2013 年底确认了相关收入合计 2,409,227.71 元，在 2013 年底该收入对应产生的应收账款尚处于正常信用期内，中华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支付了相应款项，因此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各分公司签订的合同大都为项目合同，其周期一般为 1-2 年，客户按季度支付款项，每年各项目结算的时间点不一样，各代维项目的时间差造成客户每年付款的时间点不一样，因此资产代维业务应收账款的余额会有较大变化，该变化属于正常的业务波动。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 4 月 30 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1,627,885.29	31.52%	1 年以内
Power Protect(E & M)Engineering Limited	1,144,274.96	22.15%	1 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665,550.40	12.89%	1 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592,410.00	11.47%	1 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185,366.67	3.59%	1 年以内
合计	4,215,487.32	81.62%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	-----------------------	---------	----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2,513,473.71	59.34%	1 年以内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346,350.00	8.18%	1 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332,671.20	7.85%	1 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333,200.00	7.87%	1 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阳江分公司	264,333.33	6.24%	1 年以内
合 计	3,790,028.24	89.48%	

单位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广东移动通信公司湛江分公司	448,094.82	33.03%	1 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	200,000.00	14.74%	1 年以内
数易科技有限公司	137,584.60	10.14%	3 年以上
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26,000.00	9.29%	1 年以内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0	6.27%	1 年以内
合 计	996,679.42	73.48%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不存在公司关联方。

2、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 年以内	449,570.80	72.69%	22,478.54	427,092.26
1-2 年	18,040.00	2.92%	1,804.00	16,236.00
2-3 年	130,314.20	21.07%	65,157.10	65,157.10
3 年以上	20,536.95	3.32%	20,536.95	-
合 计	618,461.95	100.00%	109,976.59	508,485.36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 年以内	464,893.26	73.35%	23,244.67	441,648.59
1-2 年	18,040.00	2.85%	1,804.00	16,236.00
2-3 年	130,314.60	20.56%	65,157.30	65,157.30

3 年以上	20,536.95	3.24%	20,536.95	-
合计	633,784.81	100.00%	110,742.92	523,041.89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 年以内	107,351.68	31.27%	5,367.58	101,984.10
1-2 年	185,837.15	54.13%	18,583.72	167,253.43
2-3 年	18,700.00	5.45%	9,350.00	9,350.00
3 年以上	31,409.06	9.15%	31,409.06	-
合计	343,297.89	100.00%	64,710.36	278,587.53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44,454.36 元，增长幅度为 87.75%，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业务拓展力度，业务人员的出差开支不断增加，使得员工出差借款的备用金不断增加。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如下：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李世伟	备用金	0.00	0.00	77,880.23
刘玉成	备用金	0.00	0.00	52,058.15
合计		0.00	0.00	129,938.38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产生的备用金支出都根据公司财务制度履行了相关授权、审批手续，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股东的备用金均已收回，公司内部控制有效。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款项性质	2014 年 4 月 30 日余额 （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官华彩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00,000.00	16.17%	1 年以内
林楚浩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01,890.61	16.47%	1 年以内
冯文浩	非关联方	往来款	76,855.25	12.43%	1 年以内
吴淑宁	关联方	往来款	50,000.00	8.08%	1 年以内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分行	非关联方	押金	32,920.00	5.32%	2 年以内
合计			361,665.86	58.48%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林楚浩	非关联方	备用金	103,890.61	16.39%	1 年以内
官华彩	非关联方	备用金	101,070.00	15.95%	1 年以内
冯文浩	关联方	备用金	76,855.25	12.13%	1 年以内
吴淑宁	非关联方	备用金	50,000.00	7.89%	1 年以内
莫瑞群	非关联方	备用金	33,050.00	5.21%	1 年以内
合计			364,865.86	57.57%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款项性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李世伟	关联方	备用金	77,880.23	22.69%	1 年以内
刘玉成	关联方	备用金	52,058.15	15.16%	1-2 年
李童妃	非关联方	备用金	31,350.00	9.13%	1 年以内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非关联方	押金	30,040.00	8.75%	1-2 年
黄福敬	非关联方	备用金	30,000.00	8.74%	1 年以内
合计			221,328.38	64.47%	

3、预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 (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元)
1 年以内	54,222.76	368,396.06	26,901.29
合计	54,222.76	368,396.06	26,901.29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变动较大，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量的不断增加，同软件销售配套的硬件销售也不断上升，公司的采购量也就相应增加，因此，公司预付账款也不断增加。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4 月 30 日余额 (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深圳市唯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款	32,704.00	60.31%	1 年以内

珠海布尔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款	8,184.76	15.09%	1 年以内
广州励君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款	6,000.00	11.07%	1 年以内
广州宇晟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款	3,420.00	6.31%	1 年以内
珠海市香洲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押金	2,169.00	4.00%	1 年以内
合计		52,477.76	96.7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珠海市凡宇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款	245,700.00	66.69%	1 年以内
珠海市星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款	87,967.30	23.88%	1 年以内
珠海布尔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款	8,184.76	2.22%	1 年以内
广州励君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款	6,000.00	1.63%	1 年以内
国泰航空有限公司	采购款	5,606.00	1.52%	1 年以内
合计		353,458.06	95.9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玉林市亮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款	25,030.80	93.05%	1 年以内
珠海市香洲湘攸大碗菜餐馆	订金	2,005.50	7.46%	1 年以内
欧时电子元件(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款	10.49	0.04%	1 年以内
珠海布尔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款	-145.50	-0.54%	1 年以内
合计		26,901.2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不存在公司关联方。

4、存货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80,339.29	29.93%	1,001,582.88	81.90%	1,230,148.52	100%
库存商品	188,081.49	70.07%	221,348.09	18.10%	-	-
合计	268,420.78	100.00%	1,222,930.97	100.00%	1,230,148.52	100%

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开发控制系统所需集成的主机、板卡、显示器、传感器等电子设备，2014年4月30日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下降954,510.19元，主要原因是为中华电力有限公司开发的一套发电机组数据采集系统于2014年3月完成了系统交付并确认了相关收入，对应的存货转入了营业成本。

（2）存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日
固定资产原值	665,205.81	24,621.15	-	689,826.96
办公设备	665,205.81	24,621.15	-	689,826.96
累计折旧	475,658.02	27,891.17	-	503,549.19
办公设备	475,658.02	27,891.17	-	503,549.19
固定资产净值	189,547.79	-	-	186,277.77
办公设备	189,547.79	-	-	186,277.77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593,812.73	71,393.08	-	665,205.81
办公设备	593,812.73	71,393.08	-	665,205.81
累计折旧	401,265.29	74,392.73	-	475,658.02
办公设备	401,265.29	74,392.73	-	475,658.02
固定资产净值	192,547.44	-	-	189,547.79
办公设备	192,547.44	-	-	189,547.79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503,879.79	89,932.94	-	593,812.73
办公设备	503,879.79	89,932.94	-	593,812.73
累计折旧	353,263.58	48,001.71	-	401,265.29
办公设备	353,263.58	48,001.71	-	401,265.29
固定资产净值	150,616.21	-	-	192,547.44
办公设备	150,616.21	-	-	192,547.44

(2) 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6、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目前对外的投资除了子公司之外，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具体如下：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交易性权益工具	4,224,412.84	4,191,676.79	4,559,387.96
长盛同鑫基金	522,049.21	514,086.59	500,000.00
合计	4,746,462.05	4,705,763.38	5,059,387.96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日
无形资产原值	85,590.37	---	-	85,590.37
软件	85,590.37	---	-	85,590.37
累计摊销	18,544.58	5,706.04	-	24,250.62
软件	18,544.58	5,706.04	-	24,250.62
无形资产净值	67,045.79	-	-	61,339.75
软件	67,045.79	-	-	61,339.75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85,590.37	-	-	85,590.37
软件	85,590.37	-	-	85,590.37
累计摊销	1,426.51	17,118.07	-	18,544.58
软件	1,426.51	17,118.07	-	18,544.58
无形资产净值	84,163.86	-	-	67,045.79
软件	84,163.86	-	-	67,045.79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	85,590.37	-	85,590.37
软件	-	85,590.37	-	85,590.37
累计摊销	-	1,426.51	-	1,426.51
软件	-	1,426.51	-	1,426.51

无形资产净值	-	-	-	84,163.86
软件	-	-	-	84,163.86

(2) 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最近一期末的摊余价值及剩余摊销年限。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元)	摊销方法	摊销期限(月)	最近一期期末累计摊销额(元)	摊余价值(元)	摊销期限(月)
用友软件	外购	61,521.37	平均年限法	60	18,132.32	45,864.05	48
管理软件	外购	24,069.00	平均年限法	60	6,118.30	15,475.70	48

(3) 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减值的情况。

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4年4月30日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股权转让款	2,716,506.00	-	-

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香港伟诚根据其与李秉权就卓程仪控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向李秉权累计支付了 3,420,000.00 港元，折合人民币 2,716,506.00 元。请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9、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项目	计提原因及依据	2014年1-4月计提额(元)	2013年度计提额(元)	2012年度计提额(元)
坏账准备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5,710.99	203,580.04	-50,535.73

(六) 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4月30日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1年以内	33,330.26	127,297.56	156,784.00
1-2年	1,930.00	1,930.00	-
2-3年	-	-	253,340.29

3 年以上	114,717.93	359,737.55	114,717.93
合计	149,978.19	488,965.11	524,842.22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账款期末金额整体变动不大，主要原因是公司采购原材料的金额相对较小。2014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下降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因项目已完成交付，支付了应付 SHINE WOOD ENGINEERING LTD. 的采购款项折合人民币 245,019.62 元。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4 月 30 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款	87,767.93	58.52%	3 年以上
珠海市数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款	26,850.00	17.90%	3 年以上
玉林市亮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款	25,000.00	16.67%	1 年以内
珠海布尔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款	8,330.26	5.55%	1 年以内,
中山市艺进不锈钢有限公司	采购款	1,930.00	1.29%	1-2 年
合计		149,878.19	99.9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SHINEWOOD ENGINEERING LTD.	采购款	245,019.62	50.11%	3 年以上
珠海市星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款	93,967.30	19.22%	1 年以内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款	87,767.93	17.95%	3 年以上
珠海市数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款	26,850.00	5.49%	3 年以上
玉林市亮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款	25,000.00	5.11%	1 年以内
合计		478,604.85	97.8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SHINEWOOD ENGINEERING LTD.	采购款	253,340.29	48.27%	2-3 年

西安飞豹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款	135,190.00	25.76%	1 年以内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款	87,767.93	16.72%	3 年以上
珠海市数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款	26,850.00	5.12%	3 年以上
珠海经济特区远东财务电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款	21,594.00	4.11%	1 年以内
合计		524,742.22	99.98%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不存在公司关联方。

2、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1 年以内	755,741.02	163,427.27	32,060.48
1-2 年	1,748.00	1,744.48	-
合计	757,489.02	165,171.75	32,060.48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4 月 30 日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向自然人卢江成借款 714,870.00 元，用于支付购买卓程仪控有限公司股权的当期应付款，使得公司其他应付款大幅度增加。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4 月 30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卢江成	借款	714,870.00	94.37%	1 年以内
代员工支付公积金	公积金	15,493.00	2.05%	1 年以内
莫瑞群	租车费	4,773.12	0.63%	1 年以内
代维队房租押金	押金	3,750.00	0.50%	1 年以内
成学洲	租车费	3,646.17	0.48%	1 年以内
合计		742,532.29	98.0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熊育海	租车费	49,600.00	30.03%	1 年以内

代员工支付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17,122.33	10.37%	1 年以内
代员工支付公积金	公积金	16,220.00	9.82%	1 年以内
安国坚	租车费	6,200.00	3.75%	1 年以内
范军	租车费	6,200.00	3.75%	1 年以内
合计		95,342.33	57.72%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押金	30,316.00	94.56%	1 年以内
郭润坤	押金	500.00	1.56%	1 年以内
赖天达	押金	500.00	1.56%	1 年以内
陈伟成	代办费	390.00	1.22%	1 年以内
詹佳骏	赔偿款	354.48	1.11%	1 年以内
合计		32,060.4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不存在公司关联方。

3、预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1 年以内	34,986.00	34,986.00	885,905.09
合计	34,986.00	34,986.00	885,905.09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不断减少的原因是公司根据项目进度及时结转了销售收入。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4 月 30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深圳市恒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销货款	13,300.00	38.02%	1 年以内
珠海美纳装饰公司	销货款	12,250.00	35.01%	1 年以内
广州市阿尔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销货款	4,900.00	14.01%	1 年以内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销货款	3,110.00	8.89%	1 年以内

深圳市恒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销货款	1,200.00	3.43%	1 年以内
合计		34,760.00	99.3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深圳市恒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销货款	13,300.00	38.02%	1 年以内
珠海美纳装饰公司	销货款	12,250.00	35.01%	1 年以内
广州市阿尔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销货款	4,900.00	14.01%	1 年以内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销货款	3,110.00	8.89%	1 年以内
深圳市恒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销货款	1,200.00	3.43%	1 年以内
合计		34,760.00	99.3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销货款	879,805.09	99.31%	1 年以内
广州市阿尔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销货款	4,900.00	0.55%	1 年以内
深圳市恒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销货款	1,200.00	0.14%	1 年以内
合计	销货款	885,905.0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不存在公司关联方。

4、应交税费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增值税	135,124.85	66,276.51	-186,107.46
营业税	-	-	29,692.71
企业所得税	260,364.57	21,583.59	125,525.20
个人所得税	-	-	-2,414.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55.56	2,618.34	29,497.17
教育费附加	17,545.50	1,876.05	21,069.40
堤围费	1,087.07	238.17	1,439.64
合计	438,677.55	92,592.66	18,701.73

期末应交税费是公司根据税收法律法规、会计准则的要求计算当期应缴纳的各种税费，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堤围费等，当月计提的应交税费将在下月向税务机关申报并缴纳（其中企业所得税每季度预缴，于次年初汇算清缴），公司不存在应交税费逾期未交的情形，不存在因逾期缴纳税费被有关部门处罚的风险。

珠海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于 2014 年 1 月 23 日出具证明：“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440401719315898）系我局管辖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经税收征管信息系统 CTAIS 查询，该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暂未发现偷税等违法违规信息记录。”

珠海市地方税务局高新区税务分局于 2014 年 1 月 23 日出具《证明》：“兹有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440401719315898）为我局辖区内企业，该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自 2013 年 12 月 31 日，能遵守国家有关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期申报纳税，暂未发现其有偷税及欠缴税费等税收违法行为。”

公司出口产品在海关目录中的名称有两类，分别为“数据处理采集系统”（海关编码 85423100）及“工业过程控制系统”（海关编码 847149910），两种产品出口退税率在报告期内均为 17%，不存在变动情况。报告期内出口退税情况如下：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出口退税额	-	97,420.56	569,141.90

（七）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股东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李世伟	3,117,500.00	3,117,500.00	1,870,590.00
刘玉成	895,500.00	895,500.00	537,170.00
熊炜	401,000.00	401,000.00	240,550.00
林自强	401,000.00	401,000.00	240,550.00
杨高山	185,000.00	185,000.00	111,14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3,000,000.00

2、资本公积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	--------------------------	---------------------------	---------------------------

股本溢价	4,545,965.85	4,545,965.85	-
合计	4,545,965.85	4,545,965.85	-

2013 年资本公积的增加额为公司股改时净资产折股转增资本公积，公司以“大华审字[2013]004210 号”《审计报告》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 9,545,965.85 元人民币折股 500.00 万股，其他部分转为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法定盈余公积	374,405.47	374,405.47	770,925.50
法定公益金	-	-	385,462.75
合计	374,405.47	374,405.47	1,156,388.25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2,232,024.64	5,052,314.57	2,799,325.63
加：本期净利润	1,549,681.04	3,243,693.14	3,296,562.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74,405.47	363,382.58
转增资本	-	-	-
分配股东股利	-	300,000.00	498,500.00
净资产折股	-	-	-
其他减少	-	5,389,577.60	181,691.29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3,781,705.68	2,232,024.64	5,052,314.57

（八）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6%	12.84%	26.44%
流动比率（倍）	6.55	7.22	3.58
速动比率（倍）	6.38	6.37	3.22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均低于 30%，说明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较强；另外，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说明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逐年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于 3，且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

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说明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59	10.54	21.50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55.37	34.64	16.98
存货周转率（次）	15.58	8.50	11.63
存货周转天数	23.42	42.94	31.39

报告期内，2014 年 1-4 月因公司客户通常会在年末结算大部分应收款项，导致 2014 年 1-4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而 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说明公司的营运能力较强，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符合公司通常授予客户的信用期范围。

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较高，公司的存货周转天数较短，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服务类企业，公司的存货金额较小，符合行业特点。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12.01%	30.10%	42.85%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40%	24.13%	38.63%
每股收益	0.31	0.65	0.66

2013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系公司 2013 年末净资产 12,130,078.5 元较 2012 年末净资产 9,204,876.35 元增加了 31.78%，而 2013 年度净利润 3,243,693.14 元较 2012 年度净利润 3,296,562.81 元略微下降 1.60%，2013 年度净利润与 2012 年度基本持平的情况下因净资产增长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2013 年度每股收益与 2012 年度基本持平。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172.08	-1,926,455.18	5,092,437.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0,703.69	567,652.71	-1,908,920.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300,000.00	-498,500.00

（1）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断波动，主要原因是系统集成项目收入具有波动性，2013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是：（1）公司的资产代维服务和系统集成产生的销售收入都较 2012 年有所减少，使得公司 201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2 年度减少 7,020,999.70 元；（2）公司在此期间因为挂牌增加了增加了财务顾问、审计等管理费用的支出，使得现金流出有所增加。

（2）投资活动

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期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了金融资产及支付收购卓程仪控有限公司股权款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支出。公司 2013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进行了基金等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获取了投资收益。

（3）筹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原因是公司没有进行贷款筹资，公司只有支付股利的现金流支出。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李世伟	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杨高山	公司股东
熊炜	公司股东
刘玉成	公司股东
林自强	公司股东
吴淑宁	实际控制人李世伟的配偶

陈扬新	公司董事
Hongtao Wu	公司董事
Yung Yu Huang	公司监事
程小红	公司监事
劳咏红	公司高管
珠海市亿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1）	公司股东熊炜担任该公司副总经理
Capital One Financial Corp	公司董事 Hongtao Wu 担任该公司金融分析师
珠海华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注 2）	公司监事林自强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Western Service Corporate	公司监事 Yung Yu Huang 担任该公司亚洲市场经理

注 1：珠海市亿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0 月 26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葛月华，注册号为 440400000146373，公司住所为珠海市吉大景园路 15 号 5 楼 501，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计算及其配件，电子元器件，化学分析仪器、试剂（不含化学危险品），日用百货批发零售，仿真系统的验资研制和维护，计算机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及销售，控制系统及智能仪器仪表的开发和销售。公司股东熊炜、林自强各持股 20%，熊炜担任该公司副总经理。

注 2：珠海华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9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隋晓迪，注册号为 440400000117537，公司住所为珠海市华威路 321 号 B 幢厂房前座四楼，公司经营范围为：打印耗材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股东林自强持股 20%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2、偶发性关联交易

香港伟诚股东李世伟、刘玉成于 2012 年 5 月 22 号将该公司股份 10,000.00 股份以 HKD 10,000.00 元转让给本公司。

（三）关联方往来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李世伟	备用金	0.00	0.00	77,880.23

杨高山	备用金	0.00	0.00	4.40
吴淑宁	备用金	50,000.00	50,000.00	0.00
刘玉成	备用金	0.00	0.00	52,058.15
合计		50,000.00	50,000.00	129,942.78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8.08%	7.89%	37.85%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关联交易金额较小，股权转让过程合法，符合企业长期发展的目标，该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不超过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不超过 400 万元关联交易有董事会决议。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与该关联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参加会议的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必须回避。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重要事项主要有：

1、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因与员工卢华存在竞业禁止纠纷于 2013 年向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案号：（2013）珠香劳仲裁字第

53 号), 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诉请: (1) 卢华立即停止竞业禁止行为; (2) 支付违约金 664,070.40 元。珠海市香洲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经审理后认为: 被申请人卢华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约定之行为, 应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竞业禁止违约金, 但竞业禁止约定的违约金不合理, 仲裁委酌情调整为: 被申请人卢华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竞业限制违约金 66,407.04 元。

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与卢华不服 (2013) 珠香劳仲裁字第 53 号裁决结果, 均向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案号: (2013) 珠香法民一初字第 2099 号),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卢华在离职后与第三人设立了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珠海汇卓科技有限公司, 违反了竞业限制的约定,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根据双方约定, 违约金应为卢华年报酬总额的十倍, 即 $66,407.04 \times 10 = 664,070.40$ 元, 但该金额明显高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可取得的预期利润损失, 香洲区人民法院综合考虑卢华的过错责任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损失, 酌情调整违约金, 判决: 卢华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竞业限制违约金 132,814.08 元。

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不服 (2013) 珠香法民一初字第 2099 号民事判决, 依法向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 该案 (案号: (2014) 珠中法民一终字第 132 号) 已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由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的判决。

2、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因与员工唐真、林国臣、刘逸民、珠海汇卓科技有限公司存在竞业禁止纠纷于 2013 年向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案号: (2013) 珠香劳人仲裁字第 57 号), 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诉请: (1) 唐真、林国臣、刘逸民立即停止竞业禁止行为; (2) 唐真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239,132.90 元, 林国臣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298,531.60 元, 刘逸民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313,374.60 元; (3) 珠海汇卓科技有限公司立即停止聘用唐真、林国臣、刘逸民。珠海市香洲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经审理后认为: 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不能证明唐真、林国臣、刘逸民在同类竞争企业工作的事实, 且没有按月支付唐真、林国臣、刘逸民竞业限制补偿, 裁定驳回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的申请。

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不服 (2013) 珠香劳人仲裁字第 57 号裁决结果, 就唐真、林国臣、刘逸民竞业禁止纠纷分别向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

讼（案号：（2013）珠香法民一初字第 2198 号、2199 号、2200 号），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唐真、林国臣、刘逸民在离职后就职于与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珠海汇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违反了竞业限制的约定，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在综合考虑唐真、林国臣、刘逸民违约行为过错程度、违约造成的后果、被告唐真、林国臣、刘逸民经济承受能力等因素的情况下，比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对违约金数额予以调整降低，判决：唐真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71,739.87 元，林国臣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89,559.48 元，刘逸民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90,000.00 元。

唐真、林国臣、刘逸民不服（2013）珠香法民一初字第 2198 号、2199 号、2200 号民事判决，依法向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以案号：（2014）珠中法民一终字第 217 号、218 号、219 号做出终审判决书。判决：唐真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23,913.29 元，林国臣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29,853.16 元，刘逸民向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30,000.00 元。

3、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与员工陈伟成存在解除劳动纠纷，广东省惠州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书（案号：惠市劳人仲案字（2014）0001 号），裁决如：（1）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裁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一次性支付陈伟成 2013 年 12 月份交通补贴、通讯补贴共 230 元；（2）驳回陈伟成其他申诉请求。

4、2011 年 5 月，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与其原职工黄斌因解除劳动关系产生劳动争议纠纷，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作出（2011）珠香法民一初字第 6418 号判决：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向黄斌支付赔偿金 30,100.00 元。珠海伟诚科技有限公司不服原判决，向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2 年 6 月 14 日，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珠中法民一终字第 194 号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该案件已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执行完毕。

5、与公司发生竞业禁止及劳动合同纠纷的员工在公司任职情况，及对公司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影响

（1）与公司发生竞业禁止及劳动合同纠纷的员工在公司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在公司原任职职务	是否掌握核心技术
----	----	----------	----------

1	卢华	湛江移动项目经理	否
2	唐真	数据处理员	否
3	林国臣	巡检员	否
4	刘逸民	巡检员	否
5	黄斌	项目经理	否
6	陈伟诚	巡检员	否

(2) 违反竞业禁止对公司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影响

根据已生效的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原员工卢华与其妻子设立“珠海汇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卓公司），汇卓公司参与了与公司直接竞争的 2012-2013 年度湛江移动代理维护项目竞标并中标，并聘请公司原湛江项目组的离职员工唐真、林国臣和刘逸民，造成公司损失约 27 万元。法院判决卢华、唐真、林国臣和刘逸民违反了竞业限制的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合计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216580.53 元。

与公司发生竞业禁止及劳动合同纠纷的员工没有掌握公司的核心技术，不会造成公司核心技术的流失。从事竞业禁止行为的离职员工已经被法院判决认定违约，并向公司支付违约金，其违约金已弥补了公司的大部分损失，且单个流失客户合同金额较小，不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而且公司在广东移动的业务，都是与每个地市分公司独立招投标的形式合作，单个客户的流失不影响其他地市分公司的合作。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珠海市永安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 2013 第 02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967.58 万元。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支付普通股股利。

（二）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2 年分配股利 498,500.00 元，2013 年度分配股利 300,000.00 元。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的股利分配政策根据上述“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执行。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香港伟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	1459429
住所	香港新界荃湾白田霸街 5-21 高科技大厦，A 座 4 楼 23 号房
实收股本	156 万港元
股权结构	全资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24 号
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开发服务
主营业务	计算机技术开发服务
取得方式	子公司股东李世伟、刘玉成于 2012 年 5 月 22 号将该公司股份 10,000.00 股份以 10,000.00 港元转让给本公司

2、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4 年 1-4 月 金额（元）	2013 年度 金额（元）	2012 年度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291,414.56	1,764,875.87	125,600.35
净利润	186,983.31	-500,361.51	-337,263.03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资产总额	3,354,413.49	410,818.46	645,297.02
负债总额	2,752,249.50	-	-
净资产	602,163.99	410,818.46	645,297.02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一）经营目标和计划

1、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专注于企业管理软件的开发、服务和工业控制系统的设计、集成、服务领域，坚持“全力以赴，精益求精，臻于至善”的服务理念，在保持竞争优势的同时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市场占有率，在两年内提升影响

力和品牌知名度。公司将持续改进管理，提高企业能力，通过企业管理的规范化，实现成为一个公众公司，并且利用新的平台不断挖掘企业内部和外部的积极因素。实现公司的愿景，成为业界受人尊重、股东和员工满意的现代公司。

2、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在企业管理信息系统业务领域，要在保证目前的市场占有情况下，不断充实公司的开发平台，建立对各种用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增强公司的商业需求的分析，从而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包括寻找新的客户、进入新的行业、开发新的应用、提供新的服务；在工业过程控制系统领域，公司通过不断积累经验和资历，提高公司的项目适应性，使得公司的在大中型项目上能够提高自己的设计、配套、实施能力。

3、市场拓展计划

未来几年，公司通过采用多种营销策略来拓宽销售渠道、提高主营产品销售业务，如通过广告投放，互联网推广，举行周期性的产品宣讲会，出席大型行业会议等方式进一步拓宽市场。此外，公司将继续大力拓展客户资源，并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为其提供全套解决方案，强化售后系统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与所有客户建立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

4、人才扩充计划

人才的储备是公司持续技术创新、积累研发实力的坚实基础。公司将在现有的人才结构基础上，大力加强企业精神和文化理念的熏陶；大力加强职业培训，提高员工整体水平、激发创造力及自身潜力，培养一批管理、技术复合型人才，做好人才的梯队建设，并且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有效的激励体系、完善的培训机制，吸引行业高级人才的加盟，进一步提升公司人才的竞争力。

5、强化管理计划

以到新三板挂牌为契机，提升公司对人才、资金、合作伙伴的吸引力。公司将不断完善机制建设，加强规范化管理，使定性的管理向着现代化的定量管理迈进。一方面完善标准化管理流程，提高员工工作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另一方面培养公司的企业文化，提高员工的归属感和忠诚度。

（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自 2010 年度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并于 2013 年度通过了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公司软件产品收入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若未来公司不能满足相关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可能对企业业绩有一定影响。

为此，公司一方面将持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强人才梯队的培养和建设，以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要求；另一方面将不断提高盈利能力，减少对税收优惠的依赖。

2、重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最大的客户为中华电力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对中华电力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都高达 80%以上，若客户发生变动，则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针对公司对重大客户存在依赖的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如下：第一，在资产代维业务方面，拓展与更多客户的合作，降低客户变动对公司的影响；第二，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第三，在拓展新业务的同时，进一步提供公司的服务质量，维护与重大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

3、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公司将不断学习先进的管理理念，制定完善的治理机制，同时，也会适时引进战略投资者，为公司注入优秀的管理理念，加强公司管理创新和管理升级。

4、技术被侵权的风险

公司作为高科技企业，公司产品技术含量高，包括多项核心技术。尽管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安全保密制度，但核心技术仍有被他人恶意侵权的可能，一旦技术秘密泄露，可能会削弱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公司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加强科研攻关，突破重点技术，推进技术积累和储备；同时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的合作与交流，保持对先进技术的敏锐嗅觉，加速科研成果的转化，形成互利共赢的良好局面，促进公司的发展。

5、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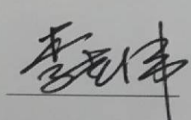
作为高科技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公司将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储备相应的管理、技术和营销人员并建立有效的人才引进、培养、考核等制度。同时制定有效的激励政策调动工作积极性，完善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重要营销人员的激励措施，保证公司的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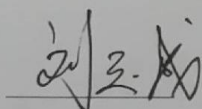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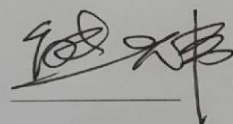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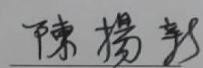
李世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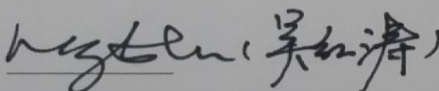
刘玉成



熊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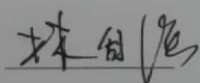


陈扬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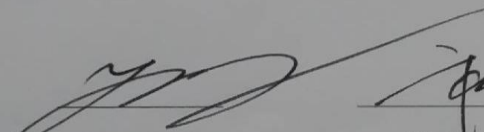


Hongtao W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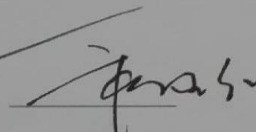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林自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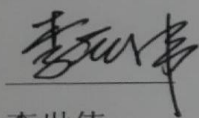


Yung Yu Hua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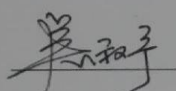


程小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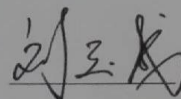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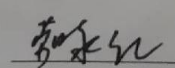
李世伟



吴淑宁



刘玉成



劳咏红

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4年 11 月 26 日

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王昌

王昌

邓劭

邓劭

马维强

马维强

项目负责人：

朱生球

朱生球

法定代表人：

何如

何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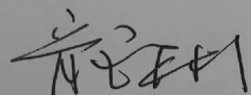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1 月 26 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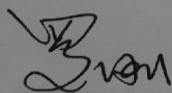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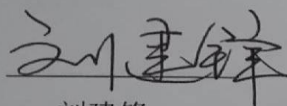


龙彬

经办律师签字：



罗刚



刘建锋

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

2014年11月26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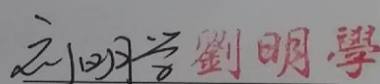
大华特字[2014]002665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 2014 年 6 月 16 日出具的大华审字[2014]005969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 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明学


张静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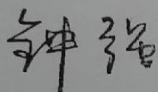
2014 年 11 月 26 日



五、资产评估师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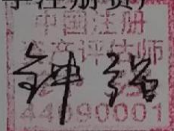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钟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钟强】



【张景文】

珠海市永安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6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